



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初



中華民國 107 年 02 月 21 日



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初校務會議

壹、頒獎

貳、主席致詞

參、來賓致詞

肆、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伍、各處室業務報告

一、教務處報告-----第 08 頁

二、學務處報告-----第 13 頁

三、實習處報告-----第 16 頁

四、總務處報告-----第 22 頁

五、輔導室報告-----第 24 頁

六、圖書館報告-----第 27 頁

七、人事室報告-----第 30 頁

八、會計室報告-----第 37 頁

九、進修部報告-----第 40 頁

十、秘書室報告-----第 00 頁

陸、提案討論-----第 43 頁

提案討論附件-----第 47 頁

柒、臨時動議(含意見交換)

捌、主席結論

玖、散 會



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6 年 02 月 21 日上午 10 時整

地點：本校圖書館 6 樓

主席：林校長恭煌

記錄：周純敏

出(列)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應到會：215 人，實到：204人

全校應出席總人數為 213 人、家長會代表 1 人、學生代表 1 人，共 215 人，目前出席人數 204 人，超過全體成員過半數，已達法定開會人數，會議正式開始。

壹、頒 獎

一、106學年度第一學期生活教育競賽導師獎勵金

(一)第一學期【秩序】成績：

1. 三年級：累計8次以上或連續4次榮獲優等計有：

訊三甲-盧淑玲、圖三甲-吳金賀、圖三丙-邱思潔、
綜三甲-楊一容、綜三乙-許銘容、綜三丙-李文琪，
共計6班。請楊一容老師代表上臺領獎。

2. 累計12次以上或連續7次以上榮獲優等計有：

訊二甲-陳偉峰、語二甲-施懿珊、語二乙-溫雅君、
汽二甲-李峯松、電二乙-蔡純純、資二乙-高麗雯、
綜二甲-曾妙容、綜二乙-許育瑛、綜二丙-林侑靜、
電一丙-楊淳翔、資一甲-郭玉霜、資一乙-簡聖宗、
綜一甲-謝昀祁、綜一乙-陳 凌、綜一丙-蘇真禾，
共計15班。請謝昀祁老師代表上臺領獎。

3. 累計優等八週至十一週以上計有：

機一甲-曾怡玲、圖一甲-王世勛，共計2班。
請曾怡玲老師代表上臺領獎。

(二)第一學期【整潔】成績：

1. 三年級：累計8次以上或連續4次榮獲優等計有：

機三甲-董彥臣、訊三甲-盧淑玲、語三甲-鄭雅惠、



語三乙-孫梅茵、鑄三乙-范振佑、汽三甲-陳幸忠、
汽三乙-連啟睿、模三甲-張耀霖、圖三乙-李育智、
電三乙-陳錦煌、電三丙-林子華、資三甲-林敦舜、
綜三甲-楊一容、綜三乙-許銘容、綜三丙-李文琪，
共計15班。請陳幸忠老師代表上臺領獎。

2. 累計12次以上或連續7次以上榮獲優等計有：

機二乙-潘怡旭、訊二甲-陳偉峰、語一甲-施懿珊、
語一乙-溫雅君、鑄二乙-章光耀、汽二甲-李峯松、
電二甲-姚皓勻、電二乙-蔡純純、電二丙-范綱憲、
資二乙-高麗雯、綜二甲-曾妙容、綜二乙-許育瑛、
綜二丙-林侑靜、汽一甲-邱傳福、資一甲-郭玉霜、
資一乙-簡聖宗、綜一甲-謝昀祁、綜一乙-陳凌、
綜一丙-蘇真禾，共計19班。請姚皓勻老師代表上臺領獎。

3. 累計優等八週至十一週以上計有：

機三乙-彭碽貽、鑄二甲-林聰明、機一甲-曾怡玲、
機一乙-林榮科、語一甲-呂芳鎮、語一乙-林信宏、
鑄一乙-汪師弘、圖一甲王世勛，共計8班。
請彭碽貽老師代表上臺領獎。

(三)學生行政獎勵部份，秩序與整潔須為當週兩項均獲獎方符合計算

1. 連續七週或累計達十二次以上榮獲優等計有：

訊三甲-盧淑玲、綜三甲-楊一容、綜三乙-許銘容、
綜三丙-李文琪、訊二甲-陳偉峰、語二甲-施懿珊、
語二乙-溫雅君、汽二甲-李峯松、電二乙-蔡純純、
資二乙-高麗雯、綜二甲-曾妙容、綜二乙-許育瑛、
綜二丙-林侑靜、綜一甲-謝昀祁、綜一乙-陳凌、
綜一丙-蘇真禾，合計有16個班級，
以上全班同學記小功乙次。

2. 累計優等八週至十一週以上計有：

資一甲-郭玉霜、資一乙-簡聖宗，合計有2個班級，



以上全班同學記嘉獎2次。

3. 累計優等五週至七週以上計有：

汽三乙-連啟睿、模三甲-張耀霖、圖三乙-李育智、
鑄二乙-章光耀、機一甲-曾怡玲、訊一甲-吳家偉、
鑄一乙-汪師弘、電一丙-楊淳翔，合計有8個班級，

以上全班同學記嘉獎1次。

二、頒發進修部106學年度第1學期生活教育競賽優勝班級導師

(一)生活榮譽競賽獲獎班級

機械三甲許几權、製圖三甲洪 安、模技三甲周峻民、
機械二甲吳宗曄、資訊二甲林金賢、模技二甲洪宜芳、
資訊一甲吳枚錦、汽車一甲遲儀文、機械一甲李依如，
等以上得獎班級導師每人獲頒獎金。

請許几權老師代表領獎（其餘於期初學務暨註冊會議發放）

(二)整潔榮譽競賽獲獎班級

資訊三甲吳裕明、汽車三甲陳東欽、製圖三甲洪 安、
資訊二甲林金賢、製圖二甲陳文德、模技二甲洪宜芳、
模技一甲羅曉鈞、資訊一甲吳枚錦、機械一甲李依如，
等以上得獎班級導師每人獲頒獎金。

請吳裕明老師代表領獎（其餘於期初學務暨註冊會議發放）

三、參加106年度全國工、商科技藝競賽獲獎名單

指導老師部份：

項次	指導老師	參加類別	指導職種	名 次	指導學生	頒發獎金	建議敘獎
1	鄭雅惠	全國高中職技藝競賽	職場英文	金手獎(第1名)	王沅嘉	12000	小功一次
2	連啟睿	全國高中職技藝競賽	汽車修護	金手獎(第2名)	胡茂霖	10000	小功一次
3	陳幸忠	全國高中職技藝競賽	汽車噴漆	金手獎(第3名)	范少胤	8000	小功一次
4	姜禮德	全國高中職技藝競賽	模具	金手獎(第3名)	陳威志	8000	小功一次
5	張俊仁	全國高中職技藝競賽	鑄造	金手獎(第4名)	蔡佳哲	6000	小功一次
6	陳錫齡	全國高中職技藝競賽	電腦修護	金手獎(第4名)	李品賢	6000	小功一次



7	許呈宇	全國高中職技藝競賽	汽車修護	金手獎(第4名)	徐士平	6000	小功一次
8	陳偉峰	全國高中職技藝競賽	工業電子	金手獎(第5名)	許朝偉	6000	小功一次
9	陳東欽	全國高中職技藝競賽	汽車噴漆	金手獎(第5名)	楊凱安	6000	小功一次
10	陳錫齡	全國高中職技藝競賽	電腦軟體設計	金手獎(第6名)	吳承翰	0	小功一次
11	許呈宇	全國高中職技藝競賽	汽車噴漆	金手獎(第6名)	黎信甫	0	小功一次
12	謝承哲	全國高中職技藝競賽	鑄造	優勝	陳昱霖	3000	小功一次
13	姜禮德	全國高中職技藝競賽	模具	優勝	張哲豪	0	小功一次
14	陳錫齡	全國高中職技藝競賽	電腦軟體設計	優勝	陳冠融	0	小功一次
15	陳偉峰	全國高中職技藝競賽	工業電子	優勝	鄒翰峰	0	小功一次
16	陳惠豐	全國高中職技藝競賽	汽車噴漆	優勝	胡安毓	3000	小功一次
17	龔彥丞	全國高中職技藝競賽	機電整合	優勝	梁進逸	3000	小功一次
18	姚皓勻	全國高中職技藝競賽	機電整合	優勝	鄭宏文	3000	小功一次
19	林子華	全國高中職技藝競賽	工業配線	優勝	洪昆廷	3000	小功一次
20	陳錫齡	全國高中職技藝競賽	電腦修護	優勝	蕭人傑	0	小功一次
21	鄭益華	全國高中職技藝競賽	網頁設計	優勝	陳芸平	3000	小功一次

四、參加106年度全國技能競賽獲獎名單

指導老師部份：

項次	指導老師	參加類別	指導職種	名 次	指導學生	頒發獎金	建議敘獎
1	陳錫齡	全國技能競賽	資訊技術	第1名	塗家和	12000	小功一次
2	陳錫齡	全國技能競賽	網頁設計	第1名	林益弛	0	小功一次
3	陳錫齡	全國技能競賽	資訊與網路技術	第4名	涂維中	0	小功一次

貳、主席致詞：

一、感謝各位老師在這段期間努力與辛勤教導學生，得以榮獲豐碩之佳績與榮譽。



二、感謝姚教官於校務會議前做毒品防治宣導，提供重要防毒觀念與做法等資料，增進本校教師瞭解與關心學生身心狀況。

參、來賓致詞(無)

肆、宣讀上次會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上 次 會 議 提 案	決 議	執 行 情 形
案由一：有關本校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草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	決 議：請教務處修改表訂國語文暨母語競賽時間 12/12 調整為 12/14，餘照案通過。	已公告執行。
案由二：配合進修學校轉型「進修部」，擬修訂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有關校內章則或是辦法等用法修正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	決 議：照案通過。	已公告執行。
案由三：訂定本校106學年度起之「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表」，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	決 議：照案通過。	已執行。
案由四：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106學年度健康促進計畫書(草案)，提請追認。 提案單位：學務處	決 議：照案通過。	已執行。



臨時動議案： 教師會林皆全老師 依部訂「高級中等學校校務會議組織及運作要點」第二條第(四)項校內組織設立、變更及停辦事項，屬校務會議審議事項，所以本校增設技能檢定組及停設資訊媒體組。在程序上應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才符合規定。	主席(指)裁示： 因考量資訊媒體組與設備組業務可予以整併，且因應職業技能與實習相關業務量提升，為符合行政組織程序規定，而予以臨時增列提案。後經與會全體同仁無異議一致鼓掌通過，實習處增列一組技能檢定組，原資訊媒體組整併至設備組。	已執行。
---	---	-------------

伍、各處室工作報告：

教務處張主任

106 學年度教務工作以精進教學專業、促進學生學習為目標。藉由參與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前導學校推動課程規劃、教育部 106 年度優質化計畫、新北市 106 年學年度旗艦計畫等事項，提升本校課程規劃和課程自我評鑑內涵發展能力。並積極推動教師專業發展實踐，以各類學習社群為基礎，規劃各項進修和增能活動，進而進行備課、觀課和議課等公開觀課事宜。觀課活動的推動以校長為領先群參與，各處室主任和行政人員兼任教師為後續，再推廣為全校教師進行公開觀課為目標。已於 107 年 1 月 24 日（三）當天 10 點至下午 17 點共 6 小時，師資部分經協調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教育研究及資訊發展科教專中心推薦講座人員－新北市立安康高中朱晉杰講師老師、新北市新店區新和國小老師廖淑妙講師，安排 6 節教師專業發展實踐課程初階實體研習，提升本校教師教師專業能力。第 2 學期繼續辦理教師學習社群研習活動，以利推動全校教師公開觀課和教學檔案建置事宜。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除周休二日外，其餘放假日為 107 年 2 月 28 日（三）和平紀念日，107 年 4 月 4 日（三）兒童節，107 年 4 月 5 日（四）清明節，107 年 6 月 18 日（一）端午節。107 年 4 月 5 日清明節適逢星期四調整 107 年 4 月 6 日（五）為放假日，並於 107 年 3 月 31 日（星期六）補班補課。

107 年 6 月 29 日（五）為休業式，107 年 7 月 1 日（日）暑假開始。



教學組

- 一、107 年 2 月 21 日(三)開學日，下午實施國文、英文、數學開學考，請各位老師按所教班級時間至教務處領取試卷監考。
- 二、為減少考試舞弊狀況，段考、期末考仍會實施由電腦亂數安排考試座位，除請同仁協助加強宣導期能有效導正學生錯誤行為及培養學生誠實守法情操外，另外再提醒各位老師監考時，請留意學生是否有任意更換座位；在每一節考試發卷前，提醒學生手機關機及要求抽屜清空，若抽屜東西、書籍很多則要求桌子立即翻轉，並於監考期間適時走動巡視，勿僅坐在講桌椅子上。
- 三、請教師出考卷時，能考量學生程度，儘量出題時讓學生可在成績上獲得適當的成就感，提高學生的學習興趣，並能以多元方式評量不同學習背景的學生。
- 四、本學期高三跨校模擬考，第三至五次考試時間分別為 2 月 26 日(一)-2 月 27 日(二)、3 月 15 日(四)-3 月 16 日(五)及 4 月 9 日(一)-4 月 10 日(二)，請鼓勵同學加強準備。
- 五、各單位辦理活動，若影響課務或須另做安排，請務必事先會簽教務處，經校長核可後，再由教務處發課務異動通知，勿自行調派班級課務響教學。
- 六、請教師在教學過程中，隨時注意學生學習狀況，若學生身體不適，請了解是否需校護協助，或安排至健康中心休息。若有學生上課睡覺、玩手機、聽音樂、看課外書或其他上課不專心等情形，請善用教學技巧並確實要求，以維教師專業尊嚴及形象。
- 七、為維護學生受教權及學習權，敬請同仁務必遵照「本校教師聘約」及「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之規定，確實依課程安排按時授課，不得遲到、早退或曠課。
- 八、同仁若因差假無法到課，應事先經學校同意後依規定妥善安排；若有調代課情形，應事先告知教務處、並配合教務處安排調代課，且須依規定完成請假程序，切勿私自找人代課致衍生曠職虞慮，影響個人權益。
- 九、本校開設課後輔導班已行之有年，在開設前都已經過書面調查，並取得家長之同意，才開始收費。請各位老師在預訂授課時數時，務必斟酌本身的



時間，避免發生因公假、事假無法上課的情況，因為是另外收費，有缺課時也要取得學生同意，擇日補課。非常感謝上學期的辛勞，開設了第 8 節課輔班，及寒假課輔班，相信對學生有莫大的幫助。

註冊組

一、本校 107 學年度核定招生班級合計 23 班(含體育班 1 班、綜合職能科 3 班)。

本校國中生入學招生管道及重要日程如下表；特殊身分(身障生、原住民)外加名額依各入學招生管道外加 2%。

107學年度國中生升學進路-進入新北高工入學管道 重要日程表

入學管道	招生方式	招生科別											重要日程	注意事項	備註
		機械科	鑄造科	汽車科	電機科	資處科	模具科	製圖科	外語科	資訊科	綜職科	體育班			
A免試入學	U分區免試	●	●	●	●	●	●	●	●	●	●	●	v會考報名日期：107.03.15-17 v會考日期：107.05.19-20 v放榜日期：107.07.10 v報到日期：107.07.13	v採用會考成績 v志願選擇截止：106.06.28 v主委學校：臺北市松山高中	1 2 3 ●各管道日期若有修正應以各公告簡章為準 報名日期為國中生之科系，應報名繳件日期，在校內須先向各國中報名
	C基北區產特		●				●						v報名日期：107.05.24 v考試日期：無 v放榜日期：107.06.12 v報到日期：107.06.13	v採資格及資料審查 v報名資格需符合特別條件 v報名地點：新北市三重高工 v限定每人報名1校 v主委學校：新北市瑞芳高工	
	Q技優甄審	●	●	●	●	●	●	●	●	●	●	●	v報名日期：107.05.23~05.24 v考試日期：無 v放榜日期：107.06.12 v報到日期：107.06.13	v採資格及資料審查 v報名資格為技藝技能優良學生 v主委學校：新北市三重商工	
	B優先免試入學	●	●	●	●	●	●	●	●	●	●	●	v報名日期：107.06.06-11 v會考日期：107.05.19-20 v放榜日期：107.06.19 v報到日期：107.06.19	v採用會考成績 v主委學校：新北市中和高中	
B特色招生	T甄選入學(職校特招)				●			●					v第一階段網路報名日期：107.03.1-03.9 v第一階段紙本送件日期：107.03.12-03.14 v第二階段報名日期：107.03.28-03.29 v術科考試日期：107.04.28 v放榜日期：107.06.12 v報到日期：107.06.13	v第一階段書審通過後才能進入第二階段術科考試 v術科考試科目詳見簡章 v主委學校：新北市泰山高中	
	C甄選入學(體育班)											●	v報名日期：107.04.30-05.02 v考試日期：107.05.05 v放榜日期：107.05.07 v報到日期：107.07.13	v體育班招收之專長與考試科目詳見簡章 v本校獨招	
D其他招生	S適性輔導安置(身障生)	●	●	●	●	●	●	●	●	●	●	●	v報名日期：107.02.21-03.02 v能力評估日期：107.04.14 v一般類科放榜日期：107.05.18 v綜職科放榜日期：107.05.18 v一般類科報到日期：107.07.13 v一般類科分科會議：107.07.18 v綜職科報到日期：107.06.08	v報名資格為身心障礙學生 v若要進入綜職科需要參加能力評估 v一般類科身障生由校內分科會議進行分科 v綜職科報到日期以通知單為主	



二、有關高職學生在學業方面應符合之畢業條件等相關訊息，請由本校「課程發展資訊網」查詢，以學生入學年度課程綱要為依據。學生若因缺課可能涉及成績零分、重讀、休學等方面之規定，係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 10、13、23、24 條等規定辦理，學生學業成績評量辦法補充規定可參閱學生手冊或本校網頁-法規章則-教務處註冊組查詢。

三、107 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將於 107 年 5 月 5~6 日舉行，敬請教師同仁協助叮嚀及協助高三學生加強準備。三年級升學重要日程請參閱本校「升學資訊網」。

四、目前高三全年級人數 764 位(不含體育班)，參加統測計有 718 位，未參加 46 位，參加大學學測計有 50 人，各班詳細資訊如下表所示：

107 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本校高三報考統計一覽表

考 別	報 群	是否 報考	機 械 群																											總計													
			機 械 群		動 力 機 械 群		電 機 電 子 群 電 機 類		電 機 電 子 群 資 電 類		化 工 群		土 木 與 建 築 群		設 計 群		工 程 與 管 理 類		商 業 與 管 理 群		衛 生 與 護 理 類		家 政 群 幼 保 類		家 政 群 生 活 應 用 類		農 業 類		外 語 群 英 語 類		外 語 群 日 語 類		餐 旅 群		藝 術 群 影 視 類		電 機 與 電 子 群		商 管 外 語 群		總計		
			N	Y	Y	N	Y	N	Y	Y	Y	Y	Y	N	Y	Y	Y	Y	Y	Y	N	Y	Y	N	Y	N	Y	N	Y	N	Y	N	Y	N	Y	小計							
機械三甲			34									2												2										0	38	38							
機械三乙	1	33										1				1						1											1	36	37								
鑄造三甲	2	26									2	2		1	2							1											2	34	36								
鑄造三乙	2	34									1																							2	36	38							
汽車三甲				38										1	1											1								0	41	41							
汽車三乙				38					2						1																			0	41	41							
電機三甲					1	30					1	2		1	1											6								1	41	42							
電機三乙				1	1	34	1	2																		3								2	40	42							
電機三丙						38									2															2				0	42	42							
資訊三甲							1	33				3			1											1	1							1	39	40							
模具三甲	2	29									1	3			2			2																2	37	39							
模具三乙	1	24										7		1	1	1										2								1	36	37							
製圖三甲	1	24							2	2	3				3					2							2							1	38	39							
製圖三乙		33									2				1											1								0	37	37							
製圖三丙	1	30									1				5					2														1	38	39							
資處三甲													34	1		1				1														0	37	37							
資處三乙												1	33	2		1										1								1	37	38							
外語三甲										1							1	1	26										1				1	29	30								
外語三乙										1					3			1	24							1							1	29	30								
綜合三甲																									8	5								8	5	13							
綜合三乙																									12	3								12	3	15							
綜合三丙																									9	4								9	4	13							
總計		10	267	77	2	102	2	35	2	2	15	20	1	72	26	1	2	3	2	56	1	29	31	3	2	1	46	718	764														

107 學年度大學指考本校高三報考統計一覽表



班級	機三甲	電三乙	圖三乙	圖三丙	語三甲	語三乙	模三乙	鑄三甲	鑄三乙	綜三丙	體三甲	總計
學科人數	1	2	1	1	10	15	3	2	1	2	12	50
術科組別/人數		音樂/1			音樂/1、美術/1		體育/1				體育/9	13

設備組

- 一、新學期開始，請教師同仁協助確認各班教學設備（液晶電視、單槍投影機、藍芽喇叭、USB 插槽、VGA 訊號線及音源線）功能是否正常，設備組已在開學前檢測每班教室資訊教學設備功能，並已排除故障情形，若還有故障或其他問題者，再請各班資訊股長至設備組報修，謝謝！
- 二、本校已完成申請Google G-Suite 服務，並協助實習處辦理 107 學年度工科賽各工作小組 Google 企業帳號申請開通作業，若校內教職同仁欲使用 Google 企業帳號的資源與服務，請來信設備組申請開通服務，謝謝！
- 三、為持續推廣資訊安全，請各單位教學與業務使用電腦設備務必安裝防毒軟體和設定定期系統修補(Windows Update)、更新防毒軟體資料，若接獲教育部資訊安全通報訊息會立即中斷網路服務並告知設備使用人立即處理，請全校教職同仁務必遵守教育部學術網路使用規範，謝謝！
- 四、新北市 105 學年度中小學科學展覽說明會已於 107/1/17(三)假漳和國中辦理完畢，本學年度全市科展線上報名及上傳作品期間為 2/22(四)8：00~3/13(二)17：00，相關資訊已於 1/29(一)公告於學校網站最新消息，校內報名時間為 2/13(一)8：00~3/3(五)17：00，請同仁們多鼓勵學生們，不僅能讓學生發揮創意、應用所學，也可促進師生教學研究風氣。

實研組

- 一、106 學年度本校教師參加教師專業發展實踐初階研習合計有 86 人通過、歷年總計有 146 人通過。



- 二、106 學年度 1、2 月份寒假重補修共開 12 班，約計 156 人次。感謝任課教師給予學生指導和重修的幫助。
- 三、配合 108 新課綱：全校教師(含校長)每人每年最少應辦理公開觀課一次；為提升教師對於備課、議課之專業能力成長，本學期持續辦理相關研習活動，希望老師踴躍參加。
- 四、每月定期辦理新課綱前導學校、旗艦、優質化計畫自主管理會議，以利提升本校辦理成效和控管計畫實施品質。
- 五、於 107 年 2 月 23 日(五)中午召開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研議本校新課綱課程計畫書內容，以利於時程內進行上網填報作業。
- 六、依據時程辦理暑假重補修作業，以保障學生學習權益和促進學習成效。

特教組

- 一、普通科身心障礙學生期末 IEP 會議，已於 107 年 1 月 2 日至 5 日於中午時間，假圖書館六樓辦理完畢，任課教師及家長皆踴躍出席；綜合科期末 IEP 親職座談也於 1/6(六)辦理完畢，共約八十多位家長出席，出席率約 85%；感謝所有導師及任課老師平日對身障生的照顧與參與 IEP 會議。
- 二、本校將承接新北市 107 學年度身障生適性輔導安置特教班能力評估試場，考試日期為 107 年 4 月 14 日(六)，將請各單位協助辦理。
- 三、本學期將為本校高三身障生辦理 2 場轉銜座談會，將邀請勞工局、大學端資源教室教師、律師、社工人員等進行有關身障生就業、升學、法律、社福服利等議題之講座，以協助身障生能順利進入下一階段的生活、就業或學習，歡迎高三身障生及家長參與。(時間待與講員連繫確定後，另發通知單給學生。)

學務處李主任

【賀！】

語二甲鄭宥宥錄取「106 年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新世紀領導人才培育營(進階)」





- 電二乙吳孟恒錄取「106 年度第五期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青年領袖東區初階研習營」
- 鑄三甲陳靜蓉「作品：山水間」榮獲新北市 106 學年度美術比賽水墨類第三名
- 語一甲楊芊芊「作品：浩劫重生」榮獲新北市 106 學年度美術比賽水墨類第三名
- 一、感謝大家對學務處各項活動的支持與配合，更感謝大家對學生的關懷與鼓勵，因為您的肯定與支持讓學生的表現更臻完美！新年新希望！願 2018 事事順利，平安健康！
- 二、上學期校園失竊案件不少，請老師務必叮囑學生重要財務隨身攜帶，不在教室上課時務必派員關鎖門窗，以防宵小有機可乘！
- 三、本學期校園性平事件頗多，一則以喜；師生性騷擾意識逐漸成熟，一則以憂；學生相處分際偏離正軌，價值觀偏差。請大家請多注意班上學生在校及交友狀況，一發現異狀請協詢生輔組及輔導室，防微杜漸，避免憾事發生。
- 四、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週 2 月 19 日至 2 月 23 日，為友善校園週，「防制學生藥物濫用」、「防制校園霸凌」及「杜絕復仇式色情」等教育宣導。因應行政院通過毒品危害 防制條例修正草案，加重第三、四級毒品的刑責，其中製造、運輸、販賣 K 他命等三級毒品，由現行 5 年以上有期徒刑提高為 7 年以上。反毒宣導重點將放在杜絕「引誘」，提醒學生引誘他人吸毒，將會面臨更為嚴重的刑責。
- 五、為預防詐騙，請共同教導學生，若家長或同學接獲疑似詐騙電話應立即採行三步驟：
- 「一聽」，聽清楚對方說什麼，如學生遭綁架、正在醫院急救等緊急狀況，要求家長匯款等應保有戒心；
- 「二掛」，聽完後立刻掛斷電話不讓歹徒操控你的情緒；
- 「三查」，快撥學校電話聯絡導師或校安中心電話 2266-5426 查證小孩學習狀況，並撥 165 反詐騙諮詢報案專線。
- 六、法規宣導:依據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第 16 條規定，學校校長、教師、職員或工友知悉服務學校發生疑似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者，依本法第二十一條第一項規定，應立即按學校防治規定所定權責向學校權責人員通報，並由學校權責人員依相關法律規定向直轄市、縣



(市)社政及教育主管機關通報，至遲不得超過二十四小時。本校通報專線:22665426

七、推動校園正向管教，依據教師法第 17 條第 1 項第 4 款明定教師應負輔導或管教學生，導引其適性發展，並培養其健全人格之義務。正向管教:本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要點」第 14 條有關教師管教學生應採取措施：

- (一)適當之正向管教措施。
- (二)口頭糾正。
- (三)調整座位。
- (四)要求口頭道歉或書面自省。
- (五)列入日常生活表現紀錄。
- (六)通知監護權人，協請處理。
- (七)要求完成未完成之作業或工作。
- (八)適當增加作業或工作。
- (九)要求課餘從事可達成管教目的之公共服務（如學生破壞環境清潔，罰其打掃環境）。
- (十)取消參加正式課程以外之活動。
- (十一)經監護權人同意後，留置學生於課後輔導或參加輔導課程。
- (十二)要求靜坐反省。
- (十三)要求站立反省。但每次不得超過一堂課，每日累計不得超過兩小時。
- (十四)在教學場所一隅，暫時讓學生與其他同學保持適當距離，並以兩堂課為限。
- (十五)經其他教師同意，於行為當日，暫時轉送其他班級學習。
- (十六)依該校學生獎懲規定及法定程序，予以書面懲處。

八、環境教育研習時數 1 年 4 小時，包含防災演練上下學期各 2 小時。敬請大家準時出席相關研習。若無法參加者，可參加校外相關研習，於 12/31 日前補足 4 小時時數。

九、北工青年第 53 期校刊，歡迎老師們投稿並且給予指教，有任何問題請洽訓育組。

十、學務處成立『慢跑隊，慢跑就對了』，鼓勵師生參加慢跑活動，進而養成規



律運動習慣，請大家共襄盛舉。學務處目前已報名 2018 鐵道馬拉松接力賽，蓄勢待發。北工慢跑隊，等你來加入！

實習處姜主任

實習組：

- 一、本校106年度業界實習與職場體驗、二期技職改造計畫、國中技藝班與其寒暑假育樂、新北市金手培訓模擬賽承辦與參賽等感謝各單位配合執行與繳交成果報告。
- 二、第48屆全國技能競賽北區分區賽，已於107年01月22日網路報名結束，本校今年報名參加的職類計有機電整合、資訊與網路技術、鑄造、電氣裝配、CNC車銑床、模具、網頁設計、資訊技術機器人、外觀模型創作、工業機械修護等競賽職類，本校共計41位學生參賽。定於107年04 月26 至28 日於木柵、東南科大、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桃園市楊梅區秀才路851號)等地舉行，請各科加強練習，以期能得到好的成績。
- 三、本校師生參加 106 學年度各項全國技藝競賽獲獎名單如下：

參加**106 學年度**全國中等學校**工、商科**學生技藝競賽獲獎獎勵建議一覽表：

項次	班級	姓名	參賽職種	名 次	建議敘獎
1	語三甲	王沅嘉	職場英文	金手獎(第 1 名)	10,000
2	汽三甲	胡茂霖	汽車修護	金手獎(第 2 名)	8,000
3	汽三甲	范少胤	汽車噴漆	金手獎(第 3 名)	6,000
4	夜模三甲	陳威志	模具	金手獎(第 3 名)	6,000
5	鑄三乙	蔡佳哲	鑄造	金手獎	5,000
6	夜訊三甲	李品賢	電腦修護	金手獎	5,000
7	夜汽三甲	徐士平	汽車修護	金手獎	5,000
8	訊三甲	許朝偉	工業電子	金手獎	5,000
9	夜汽三甲	楊凱安	汽車噴漆	金手獎	5,000
10	訊三甲	吳承翰	電腦軟體設計	金手獎	5,000
11	夜汽三甲	黎信甫	汽車噴漆	金手獎	5,000
12	鑄三乙	陳昱霖	鑄造	優勝	2,000
13	模三甲	張哲豪	模具	優勝	2,000
14	夜訊三甲	陳冠融	電腦軟體設計	優勝	2,000
15	夜訊三甲	鄒翰峰	工業電子	優勝	2,000



16	汽三乙	胡安毓	汽車噴漆	優勝	2,000
17	電三乙	梁進逸	機電整合	優勝	2,000
18	電三乙	鄭宏文	機電整合	優勝	2,000
19	電三丙	洪昆廷	工業配線	優勝	2,000
20	訊三甲	蕭人傑	電腦修護	優勝	2,000
21	資三乙	陳芸平	網頁設計	優勝	2,000

註：感謝家長會致贈獲獎指導老師及商科選手獎勵金共計12 萬元整。

註：感謝誠萱基金會致贈工科選手獎勵金共計7萬5,000元整。

註：全國賽前三名及工商科獲獎前三名同學皆可參加四技二專技優保送入學報名。

四、106學年度專題製作競賽暨成果展，於107 年1月24 日上午在圖書館六樓舉行校內初賽；報名參賽作品計有電機科18件、模具科5 件、資料處理科8件、資訊科6件、鑄造科7 件、汽車科7 件，外語科3件，總計有54 件作品、240 位師生參加，獲獎各組前數名將轉知參加各類群科舉辦的專題製作複賽。

五、依教育部全國高中生技藝競賽辦法規定，參賽選手於先於各校進行校內選拔(107年度各科工商科技藝競賽儲備選手)，請於3/1—5/31日期程內完成科內技藝競賽。遴選工商科各職種技藝競賽優勝選手進行儲備與培訓，並請將名單擲交實習組建檔報名。

六、學生實習科目成績評量及補考，請擔任實習課程教師依本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補充規定辦理。補考因受限於機具設備及專業評量，請教師於學期終前提早一週實施，評量給分後將成績輸入本校電子廣場之成績處理系統(<http://elife.ntvs.ntpc.edu.tw>)。

七、本校 106 年度國中學生職業試探寒假育樂營共有：機械、鑄造、汽車、製圖、資處、外語與資訊等7 科開辦11梯次、提供280位國中生職業探索之研習機會。

八、本校106學年度第2學期合作式國中技藝教育學程預定開班如下：

項次	班 別	上課時間	人數	課程職群(下)	科主任 (下)
1	清水國中班	每週二 1310-1600	30	動力機械	楊國榮
2	明德國中班	每週二 1310-1600	17	動力機械	楊國榮



3	北大&尖山國中	每週二 1310-1600	27	電機電子	林建仁
4	重慶國中 A 班	每週三 1310-1600	21	電機電子	林建仁
5	重慶國中 B 班	每週三 1310-1600	20	機械(鑄造科)	陳又慈
6	中正國中 A 班	每週五 0810-1100	25	商管(資處科)	周士琦
7	中正國中 B 班	每週五 0810-1100	25	機械(模具)	顏榕樟
8	中正國中 C 班	每週五 0810-1100	25	機械(鑄造科)	陳又慈
9	土城國中 A 班	每週五 1310-1600	25	機械(模具)	顏榕樟
10	土城國中 B 班	每週五 1310-1600	25	電機電子	林建仁

九、國教署相關補助計畫107年度已於107年1月28日開始申請，包含職場體驗、實習實作、遴聘業界專家講座教學、教師赴公民營計畫，請各科主任於2月23日下班前將計畫填寫完畢以利後續作業。

十、年度競賽事項：

(一)107年全國分區賽： 4/26—28日競賽。

(二)每年全國專題決賽約5月上旬舉行。

(三)每年全國工科技藝競賽：6月上旬網站報參加選手職類、人數；並獎參賽選手職類、人數與指導老師名單送實習組；8月中旬確定選手人選。

(四)每年全國技能競賽決賽在台中，約八月中舉行。

(五)每年全國商科技藝競賽：9月上旬上網站報學生選手與職類。

例：每年6月中旬網站報名第1階段本校工科技藝競賽學生選手人數；8月中需確認學生選手名單。

就業組

一、9/25(一)敏鈞企業參訪過程圓滿順利，非常感謝鐵城主任、榕樟主任及鑄造科俊仁組長的參與。

二、11/24(五)下午 14：00～16：00 辦理「青年理財規劃」講座(講師：倪韶謚



校友)，辦理過程圓滿順利，感謝各科科主任的協助幫忙。

三、機械群科中心 10/27 已辦理第三次諮詢委員會議，活動過程圓滿順利。會後與兩位助理一同將委員提出建議進行修正，並於 11/6 送審「106 年度機械群科中心期末報告暨 107 年度工作計畫」，於 11/15 下午至臺師大進行口頭簡報。

四、已於 12/1、12/12 分別至鶯歌工商、新北高工、裕章工商辦理 106 新北市新住民二代培力昂揚計畫高中職企業實習分享會，三場分享會活動過程圓滿、順利。

五、機械群科中心 12/20 已辦理第 4 次諮詢委員會議，並於會後前往振凱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參訪。許董事長熱情接待，讓整個參訪活動行程圓滿順利。

六、本校 107 年度「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意願調查參與人數為 30 人（截至 12/31 為止）。

七、關於「新北市 106 學年度高中職勞動權益課程種籽師資培訓營」案，實習處已會各處室參閱。截至 2/5 為止，本校合計有 8 位教師參與。以下為個體、集體勞動培訓營的時間表：

個體勞動(高一宣導)培訓營時間：	集體勞動(高三宣導)培訓營時間：
第一場次(報名期限 1/25)：1/30-1/31	第一場次(報名期限 1/30)：2/1-2/2
第二場次(報名期限 1/30)：2/6-2/7	第二場次(報名期限 2/25)：3/2-3/5

八、機械群科中心已於 107 年 2 月 5、6 日在製圖科 4 樓電腦教室辦理「立體製圖造型設計研習」，各校報名非常熱絡，合計有 44 位教師參與，研習過程順利圓滿。

九、申請群科中心設備需求一案通過---購買模具科 CNC 綜合切削加工機 2 台、鑄造科集塵設備 1 台，共計 375 萬元。感謝事務組協助採購案行政作業。

十、推薦機械群共計 12 校 6 科 26 位教師參與四技二專入學測驗中心實作選擇題型發展計畫，擔任實作選擇題型發展委員。

十一、機械群科中心辦理 107 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機械群專題及創意製作競賽複賽，預計專題組及創意組將各有 60 組以上隊伍參賽。

十二、已於 107 年 1 月 21-23 日及 26 日辦理本校專題製作競賽初賽，共計 54 隊參與(機械群 12 隊、動機群 7 隊、電機群 24 隊、商管群 8 隊、外語群



3 隊)。

十三、規劃 3/23 辦理高二就業講座，將邀請具有豐富經驗的業界人士擔任講師，以協助、鼓勵的方式，讓高二學生們訂定出人生目標。

十四、規劃 5/14-5/17 辦理高三企業講座，將邀請校友會的學長姐擔任講師，以豐富、活潑的授課，讓即將畢業的學弟妹學以致用。

十五、規劃 5/20-5/22 辦理「實習成果展暨就業博覽會」，讓高三學生將三年所學的豐碩成果展現出來，同時也邀請相關企業到校辦理人才招募。

十六、3 月初協助校內 5 群師生報名專題及創意製作競賽複賽，並將推薦最多共計 38 隊隊伍參加 5 群複賽。

十七、4 月及 5 月將協助四技二專入學測驗中心辦理機械群專一(機件原理、機械力學)及專二(機械製造、機械基礎實習、製圖實習)等科目，考題解題、疑義會議及入闈教師推薦等事務。

十八、預計 5 月 10-12 日協助臺灣師範大學辦理「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題及創意製作競賽決賽」。

十九、規劃 4 月至 9 月辦理 3 場機械群新課綱宣導，2 場種子教師培訓研習及 3 場機械群前導學校經驗分享會。

二十、建立機械群新課綱校訂參考科目表及教學大綱，可供機械群各科參考設計新課綱課程綱要。

二十一、預計 6-10 月辦理新課綱專業教師研習共 7 場，相關研習資訊公告請至機械群科中心網站或 Facebook 粉絲團。歡迎本校機械群教師踴躍參與，其各場研習主題如下：

(一)基礎銲接實習研習

(二)CNC 銑床檢定場教學分享與操作演練研習

(三)基礎砂模製作研習

(四)機電整合實習研習

(五)木工車床實作應用研習

(六)CNC 多軸教練機操作研習

(七)五軸加工與機上量測整合應用研習



技檢組

- 一、107年度在校生基北區工業類丙級專案技能檢定報名作業已完成，總人數1萬1,185人，感謝學校相關行政同仁協助處理報名作業。
- 二、107年度在校生工業類丙級專案技能檢定學科測驗日期為4月15日(星期日)、商業類學科測驗日期為5月26日(星期六)。工業類術科測試日期自4月16日起至7月31日止辦理完畢。
- 三、106年度全國第三梯技能檢定術科測試場地，本校有汽車、模具及鑄造等三科受託辦理機器腳踏車修護乙級、CNC銑床乙級、鑄造乙級及模具丙級等四職類，服務本校、友校及社會人士共360人，術科試務定於107年2月底前完成，感謝各科主任及承辦人員辛勞。
- 四、本校107年度即測即評及發證共申辦4梯次，相關資訊如下：

022 新 北 市	承辦單位：	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電話：	02-2270-5536、02-2261-2483#21
	地址：	236 新北市土城區學府路一段 241 號(圖書館 3 樓即測即評中心)		傳真：	02-2261-0957
	網址：	http://203.68.187.117/skill/21/			
	報名時間：	08:30-12:00、13:30-16:30			
	備註：	【例假日及國定假日不受理報名】【不接受通訊報名】可詢問 E-MAIL：21@ntvs.ntpc.edu.tw			
梯次	受理報名 時程	學術科測試及 發證時程(起)	辦理職類項目		
1	01/15~01/19	02/23(起)	1. 乙級_電腦軟體應用 3. 丙級_汽車修護 5. 丙級_電腦軟體應用 7. 丙級_電腦硬體裝修(70人)	2. 乙級_電腦硬體裝修(35人) 4. 丙級_工業電子(50人) 6. 丙級_電腦軟體設計 8. 丙級_機器腳踏車修護	
2	03/26~03/30	05/04(起)	1. 乙級_電腦軟體應用 3. 丙級_汽車修護 5. 丙級_電腦軟體設計 7. 丙級_網頁設計	2. 乙級_電腦硬體裝修(50人) 4. 丙級_電腦軟體應用 6. 丙級_機器腳踏車修護	
3	06/04~06/08	07/06(起)	1. 丙級_汽車修護 3. 丙級_電腦硬體裝修(35人) 5. 丙級_會計事務-資訊	2. 丙級_工業電子(35人) 4. 丙級_機器腳踏車修護 6. 丙級_網頁設計	
4	07/30~08/03	08/31(起)	1. 乙級_數位電子(50人) 3. 丙級_汽車修護 5. 丙級_電腦軟體設計 7. 丙級_會計事務-資訊	2. 乙級_電腦軟體應用 4. 丙級_電腦軟體應用 6. 丙級_機器腳踏車修護	

建議本校高三學生乙級術科及格但學科不及格者，儘速報名即測即評及發證」免試術科測試，以利取得技優甄審資格、推甄加分。

- 五、本年度高三應屆畢業生獲得勞動部乙、丙級證照及其他證照人數及證照張數，將於4月份進行調查統計。
- 六、依據勞動部最新公告，修正發布「技術士技能檢定各職類共用規範」，於106



年9月14日公告技術士技能檢定「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倫理與職業道德」、「環境保護」、「節能減碳」等4共用工作項目學科題庫抽題比例如下，並自107年1月1日起實施。職業安全衛生(代號90006)、工作倫理與職業道德(代號90007)、環境保護(代號90008)、節能減碳(90009)各佔5%，合計20%，即各共向項目4題計5分，共計16題，總分20分。敬請各科老師輔導學生準備技檢學科測驗時多加注意。

- 七、有關技能檢定證照報名檢定方式有3種(全國技能檢定、即測即評及發證、在校生專案檢定)，報名檢定時需確認方式，避免作業錯誤而影響學生相關權益。
- 八、近年勞動部技能檢定作業不斷變革，術科辦理作業大幅改變，所以每年需重新確認作業流程及相關文件，在校生術科辦理將提供新的文件給各科，請勿用舊年度相關檔案。
- 九、106學年度新北市證能合一計畫上學期部份各科均以執行完畢，下學期尚有資訊科一項子計畫待執行，乙級證照數據將統計至5月底，感謝各科努力推動學生乙級技能檢定。

總務處洪主任

- 一、『多功能教育大樓暨地下停車場興建工程』案業已由教育局提交至地政局，仍以爭取3億3仟萬的經費(土城暫緩發展區及附近地區市地重劃區盈餘款)為目標。**2/9(五)參加『新北市政府市地重劃委員會 107 年度第 1 次會議』。**
- 二、「第一棟教學大樓發電機線路更新改善」：為預防教學用電安全及突發狀況，預計於 107 年改善第一棟教學大樓發電機線路，以提供教學及辦理相關重要活動之緊急備用電源調度使用。第二棟教學大樓發電機線路，已於 1 月 30 日完成改善完成並測試。
- 三、「107 年度預定校內工程」：汽車科無障礙電梯工程、運動場木棧道整修工程、第 1 棟教學大樓廁所整修工程、逐步規劃增建風雨走廊工程。
- 四、「政府機關及學校節約能源行動計畫」：燈具部分：T8/T9 螢光燈預計於 107 年底前全數換裝為 LED 燈具，T5 螢光燈於 109 年前逐年全數汰換成 LED



燈具，空調部分：高齡空調優先汰換成變頻式主機。

五、「高壓變電站斷路器故障老舊汰換更新」：為提供教學用電安全及營運正常使用，預計於 107 年 8 月前完成高壓斷路器設備更新。

六、有關學校用電的部分，因校內各項設備增多且外借場地辦理活動並外租北科大學生宿舍，使得**用電量年年上升**，後續將逐步更換用電控制系統，以便增加節電。

(一)政府節能目標訂定標準，本校以 104 年 EUI 31 為公告基準值，故用電量為 EUI 乘樓地板面積($31 \times 49124.92\text{M}^2$)=1,522,873 度電為基準。本校 104 年用電為 1,631,428 度電，超過基準值，故至 108 年需分年度減至 1,522,873 度電，減電 108,555 度電。

(二)本校執行目標，105 年以較 104 年 EUI 不成長為目標，未達成目標，用電量超過部份，106 年至 108 年分年減量。**請同仁能節約用電。**

學校定訂基準	EUI 基準 31	1,522,873		
	104 年	1,631,428	108,555 (超出用電量分 3 年減量)	
年份	用電量	政府節能目標	用電量	執行結果
105 年	1,728,855	105 年以較 104 年 EUI 不成長為目標。	97,427 (增加用電量)	未達目標
106 年	1,723,217	超出用電量分 3 年減量	減電 5,638 (較前年減電)	未達目標
107 年		超出用電量分 3 年減量	需減電 100,172	
108 年		超出用電量分 3 年減量	需減電 100,172	

七、「107 年度消防安全設備檢查」：將於 107 年 3 月 12 日進行。

八、本校 107 年依據校園安全及性別平等安全空間進行檢討，校園安全空間警示圖，於「總務處網頁」公告提供參考，對於不安全之處請遠離，另對造成校園安全及性別平等空間有疑慮時，請通知本處事務組進行檢討改善，維護師生安全。

九、各單位與全校各班報修請用線上填報，或至總務處填報。各班電燈、風扇與冷氣到總務處報修；電視、網路與資訊設備請至教務處設備組報修。



輔導室許主任

- 一、高三校外教學期間，未參與活動學生 84 人，進行 9/4 生命教育 2 小時、9/5 性平教育 2 小時、9/6 家庭教育 2 小時等 3 場宣導與學習單回饋，每場出席學生人數約 36 人。
- 二、9/16 本室彙整製作親職座談手冊，印製 1000 本剩餘約 200 本，感謝各單位提共資料。並下午舉辦親職家庭教育座談，邀請任林教育基金會羅蕙芳老師演講，感謝教師會林皆全老師、楊閔志老師全程協助虛擬實境演練，出席約 40 位家長學生，會後家長反應熱烈。
- 三、輔導室於輔導工作委員會會議決議提交行政會報討論本校輔導三級預防機制之工作權責分配(草案)，先行公告於學校網頁/法規章則/輔導室/北工輔導相關規定。請全校同仁參酌提供修改意見，預計 3 月提交行政會報討論定案。
- 四、本校承辦教育局技職科之技職宣導，感謝各科主任、技士佐鼎力協助，場次共計 5 場，分別為：
 - (一)10/28 國中家長場，出席人數約 350 人。
 - (二)11/2 國中教師場，參與國中教師約 70 人。
 - (三)11/3 國中小行政場一，參與國中小教師行政人員約 140 人。
 - (四)11/9 國中小行政場二，參與國中小教師行政人員約 90 人。
 - (五)11/23 國小教師場，主辦板橋國中，本校為協辦下午來學校參訪各科，約國小教師 60 人。
- 五、輔導室至 9 月起受教育局委辦教育部青年發展署之「106 年度未就學未就業青少年關懷扶助計畫」，並約聘一位專案助理郭梅卿小姐。自 10 月起清查本市國中輟學學生未升學未就業之適齡學生電訪 415 次，人數 158 人，進行邀約來校開設探索班 7 人，穩定出席為 3 人，另 1 人已就業；10/26 下午拜訪板橋法院少年觀護人室許主任協談關懷合作事宜。另委託辦理國中端青少年生涯探索講座，透過新北市國中端共 19 場次，共約 1300 人次。107 年度預計將繼續受理委辦並採外包項目招標案方式以利結合民間社福機構。
- 六、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中參訪本校專業群科，已執行及聯繫的行程如下：



日期	上下午	國中	年級	人數	班數	方式
10/06 週五	13:00-15:30	漳和國中	8	80	2	群科參訪(分兩組, 1班輪3科) 1. 動力、電機、資訊 2. 模具、製圖、鑄造
10/13 週五	13:10-15:30	積穗國中	8	120	4	群科實作 (模具 812-29、汽車 801-19/806-20、電機 811-28、資訊 805-29)
10/18 週三	13:20-15:20	福和國中	8	77	3	群科實作 (資處 26、汽車 25、資訊 26)
10/20 週五	13:00-15:10	泰山國中	8	120	4	群科實作 資處 27、鑄造 28、 資訊 27 、電機 28
10/25(三)	9:10~11:10	土城國中	8	40	2	群科實作 汽車科 16 電機科 24
10/27 週五	13:30-15:20	達觀國中	8	120	4	群科參訪(4班輪6科) 1. 動力、(電機)、資訊 2. 機械、(模具)、鑄造
11/2 週四	1:00-3:30	永平高中	9/8	28	2	群科實作 (汽車 13、資訊 15 實作)
11/29 週三	13:00-15:30	板橋國中	8		2	群科實作 (汽車、模具實作)
11/30 週四	13:10-15:45	中正國中	8	130	4	群科參訪(4班輪6科) 1. 動力、電機、 資處 2. 模具、製圖、鑄造
12/01 週五	13:15-15:40	龍山國中		96	4	群科實作 電機鑄造模具汽車
12/06 週三	8:40-11:40	裕德中學	8	84	3	群科參訪(3班輪6科) 34-34-11 機械、資訊、汽車、資處、電機、鑄造
12/14 週四	13:10-15:30	光復高中	8/9	40	2	實作：資訊 20 模具 20
12/28 週四	13:10-15:30	安溪國中	9	60	3	實作；資訊 20 資處 20 汽車 20
3/15(四)	13:00-15:30	江翠國中	8	70	2	群科實作 汽車 20+20 資訊 35

本學期國中參訪與實作共至今日止共計有： 13 所國中進行群科參訪 4 場 13 班次與群科實作 9 場 26 班次，共計學生 1045 人次。感謝實習處各科主任、教師及技士佐協助圓滿達成。

七、106 年度新北市教育博覽會 12 月 2 日已辦理完畢，感謝資訊科、鑄造科、模具科成品展示。及資訊科派學生參展、說明與協助。

八、106 學年度承辦國教署、新北市 106 年度「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培訓」初階、進階研習，分別已於 11/06-08、11/15-17、11/28-30 辦理完畢。

九、12 月 8 日下午 13:00-17:00 辦理教育部 107 年度「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專



戶方案」學生宣導說明會，本次報名共 374 名家長學生等 13 所學校參與，屆時委請學務處有關交通指引、會場服務協助；總務處協助圖書館 6 樓會場布置。

十、12 月 9 日應邀出席中正國中校慶闖關設攤，本室安排車型機械團隊組裝，10 分鐘內完畢者過關，感謝張其清主任採購的材料、實習處就業組、進修部呂君榮主任與本室輔導老師協助，順利達成任務

十一、有關生命教育計畫，本室將邀集校內數位老師計畫推行「流浪動物關懷系列活動」。輔導室 106/12/15、107/1/12 辦理生命教育講座，1 月 12 日於圖書館辦理第二次生命教育講座，講題「溫柔的凝視-大城市中的奇異少女與流浪動物」。一位不當醫生跑去當攝影師的講員 Karren 高愷蓮小姐。本次參與學生 118 人。兩次共計高二 6 個班約 240 人次，主題「流浪動物生命關懷活動」，透過攝影去觀察了解體察生命「認識自己認識他人」、「尊重自己尊重他人」，「保護自己保護他人」。下學期預計辦理校園流浪動物攝影比賽，及流浪動物關懷工作坊參訪。2/27 日召開本校推展生命教育工作執行委員會，屆時提出有關本校符合教育部「各級學校犬貓管理注意事項」、「教育部校園貓犬實施計畫」等相關規定之關懷流浪動物模式下生命教育實施計畫，以涵蓋目前收養與捉捕問題。

十二、1 月 25 日在輔導室網頁/通報管道/學生接獲本校第一宗學生成績申訴事件。雖不符合申訴受理要件(檢附文件須為本校經獎懲委員會審議後之懲處文件)，但本件事是有關學生成績與當下學生家長情緒反應，所以以輔導室立場協助處理。並請教師同仁依本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補充規定處理並記錄學生缺交補交通知之程序紀錄。

十三、1 月 23 日至汐止新北市樟樹實中國中部宣導機械群科與動力機械群，對於新北市國中邀請(無給付費用)宣導，在無課務原則下輔導室會前往出席。但亦有部分台北市國中學校自辦宣導邀請，如果有同仁願意同行支援請告知，以利簽請公假前往。目前來函邀請計有：

日期	國中端	宣導主題	是否出席
1/23	樟樹實中國中部	機械群、動力機械群	已出席
2/25	土城國中	辦學特色、入學管道	出席



3/10	板橋國中 三多國中	(尚在確定)	無法出席(辦理教育局技職宣導)
------	--------------	--------	-----------------

十四、下學期統測後至科大端參訪，原則由輔導室進行統整事宜，若有自行拜訪各科者，煩請科主任代為告知其本校聯絡窗口為輔導室分機 18 許主任，亦歡迎至輔導室洽談。

圖書館陳主任

一、上學期學生讀書心得寫作共 24 位同學得獎。小論文寫作比賽共 19 組 51 位學生得獎。學生及指導老師名單如下所示。感謝指導老師的辛苦指導，也感謝辛苦協助作品評審的老師。

全國高級中學閱讀心得寫作 第 1061031 梯次 得獎作品					
序號	班級	作者	指導老師	閱讀書名	名次
1	資二乙	陳柏安	廖淑慧	嫌疑犯 X 的獻身	特優
2	鑄二乙	周孟慶	廖淑惠	我在肯亞跑步的日子	特優
3	鑄二乙	鍾智宇	廖淑慧	從前，有個笨小孩：輸在起跑線的逆轉人生	特優
4	汽三甲	劉善文	廖淑慧	哈佛如何讓我更聰明：讓你更傑出的四種即戰力	特優
5	進資三甲	李睿庭	吳枚錦	窗邊的小荳荳	特優
6	機二甲	蕭泓舜	廖淑慧	勇氣之歌：關於那段永不妥協的青春筆記	優等
7	汽三甲	廖弈銘	廖淑慧	失落之城 Z：亞馬遜的世紀探險之謎	優等
8	汽三甲	黃振峰	廖淑慧	老人與海	優等
9	汽三甲	詹翰承	廖淑慧	生命中的美好缺憾	優等
10	語三乙	童珮瑄	廖淑慧	十八歲起，你的格局不一樣：想像十年後的自己，做出最聰明的選擇	優等
11	進資三甲	何明昌	姚雅芳	別讓現在的壞事，趕走未來的好事	優等
12	進資三甲	方鈺婷	吳枚錦	秘密	優等
13	語一甲	鄭宥宥	蔡純純	潛水鐘與蝴蝶	甲等
14	語一甲	蕭威威	簡聖宗	熔爐	甲等
15	進資一甲	楊穎超	吳枚錦	青少年的四個大夢	甲等
16	資一乙	謝尚昀	簡聖宗	猶太人：致富金律	甲等
17	進訊一甲	周佳芸	吳枚錦	離開後留下的東西：遺物整理師從逝者背影領悟到的生命意義	甲等
18	訊二甲	游宗霖	曾桂祈 陳偉峰	絕代雙驕(三)－精品集	甲等
19	語二甲	楊詠元	蔡純純	教會我們的事給：年輕的你，我們用 30 年歲月驗證人生	甲等
20	語二乙	傅讌婷	曾桂祈	意外的幸運籤	甲等



21	資二甲	黃子綺	曾桂祈	口香糖復仇記	甲等
22	語二甲	吳東諺	蔡純純	你所煩惱的事，有九成都不會發生	甲等
23	汽三甲	紀守仁	廖淑慧	點子都是偷來的：10 個沒人告訴過你的創意撇步	甲等
24	進資三甲	沈恩加	吳枚錦	我是天空裡的一片雲	甲等

小論文 第 1061115 梯次 得獎作品					
序號	科別	作者	指導老師	作品標題	名次
1	資二甲	張玄君	勞裕安	「青」出於「南」——新南向政策對台灣青年之影響	特優
		丁文茜			
		施欣汝			
2	資二乙	吳佩蓉	勞裕安	探討流浪動物之 TNVR 政策之研究	特優
		張沛瑜			
		簡詩容			
3	資二乙	陳鈺心	勞裕安	綠色騎機-Gogoro 經營策略及顧客 IPA 分析	優等
		蔡明芳			
		廖佩甯			
4	進資三甲	簡妍庭	吳枚錦	精神疾病的探討——憂鬱症與躁鬱症	甲等
5	進資三甲	楊千慧	吳枚錦	海洋生態的汙染——海龜的肚子裡的不「塑」之客	甲等
		羅宜廷			
		賴心華			
6	語二甲	謝雅文	溫雅君 蔡純純	手機成癮帶來的危害	甲等
		劉雨軒			
		吳東諺			
7	語二甲	洪慧婕	溫雅君 蔡純純	格林兄弟的黑暗童話	甲等
		詹尹郡			
		洪彥翊			
8	資三甲	湯梓易	勞裕安	跨越時間與空間的限制，未來的新式教育系統——以「均一教育平台為例」	甲等
		張晉綸			
		鄭紀璿			
9	資三甲	蔡文馨	勞裕安	「家鄉的味道」——「大台北牛肉麵」之 SWOT 及顧客滿意度分析	甲等
		黃婷卉			
		謝旻珊			
10	語二乙	郭禮揚	溫雅君	華裔被種族歧視的人間悲歌	甲等
		古天心			
		黃鎬霖			
11	語二乙	傅謙婷	溫雅君	非洲的飢餓問題	甲等
		吳艾倫			
		龍承鴻			
12	語二乙	陳曉春	溫雅君	飲食對生活的影響——夜市炸物小吃	甲等
		陳柏昇			
		丁集美			



小論文 第 1061115 梯次 得獎作品					
序號	科別	作者	指導老師	作品標題	名次
13	語二乙	郭韋彤	溫雅君	博愛座或「薄」愛座	甲等
		蘇靖軒			
		謝佳恩			
14	訊二甲	劉秉翰	陳偉峰 曾桂祈	虛擬貨幣—Bitcoin 比特幣	甲等
15	資二乙	陳思婷	勞裕安	台灣歷史博大精深—探討台灣博物館的休閒滿意度與重要度分析	甲等
		林姿萱			
		許廷苙			
16	資二乙	林慧珊	勞裕安	都市中的寧靜聚落—探討遊客對寶藏巖之 IPA 重要度與滿意度分析	甲等
		潘思旻			
		黃琦媛			
17	語一乙	林恩廷	林信宏 施懿珊	臺灣青少年對死刑存廢的看法	甲等
		賴奕齊			
		施博凱			
18	語一乙	卓宛俞	林信宏 施懿珊	高職應外科學生對線上辭典看法	甲等
		黃義帆			
		張珈綺			
19	進訊一甲	李仰婷	吳枚錦	曼德拉效應對於人類的影響	甲等

二、106 年度(1/1~12/31)借閱統計資料如下，全年借閱共 10,050 冊次。

讀者類別	0 總類	1 哲學	2 宗教	3 自然科學	4 應用科學	5 社會科學	6 中國史地	7 外國史地	8 語文	9 藝術	其他	合計	百分比
一級主管	2	30	0	15	3	34	20	5	28	2	1	140	1.39%
班級	0	1	0	1	1	0	0	0	2	0	8	13	0.13%
退休人員	1	2	1	0	4	3	0	5	13	5	1	35	0.35%
教職員	3	18	2	10	16	15	5	16	147	8	24	264	2.63%
教職員工	11	162	30	47	220	171	23	171	996	74	268	2173	21.62%
學生	11	284	19	149	223	173	41	155	6096	173	101	7425	73.88%
合計	28	497	52	222	467	396	89	352	7282	262	403	10050	
百分比	0.28%	4.95%	0.52%	2.21%	4.65%	3.94%	0.89%	3.5%	72.46%	2.61%	4.01%		100%

三、上學期共辦理咖啡研習、茶道研習、資訊與藝術融合研習共 3 場。

四、圖書館共訂閱七種報紙(蘋果日報、自由時報、聯合報、中國時報、工商時報、經濟日報、中學生報)，贈閱兩岸犇報 1 種。

五、圖書館上學期每週二 17:00~20:30，開放圖書館日、進師生使用，經詢問學生需求本學期改每週一~週四 17:00~18:00。



人事室許主任

一、為提升教學服務品質，請同仁確實遵守差勤相關規定。爰重申相關差勤管理規定如下：

(一)出勤規定

1. 學校教職員工應依學校規定時間準時上下班，且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及職員工每日上下班須親自辦理到退手續。
2. 專任教師出勤時數每週合計以 40 小時為原則，如有未辦請假手續而擅離職守者，應依相關規定議處。另教師於每日學生在校上課時間應以學生受教權為重，不得有「無課的時間就離開學校，以致學生有疑問時找不到老師討論」之情形。在不影響教學活動前提下，每月將實施不定期校內查核出勤狀況，如發現教職員無故缺勤未辦理差假手續者，視情節輕重，依相關規定辦理。

(二)請假規定

1. 查公務人員請假規則第 11 條、第 13 條及教師請假規則第 13 條、第 15 條規定，人員請假、公假或休假，應填具假單，經核准後，始得離開，但有急病或緊急事故，得由其同事或家屬親友代辦或補辦請假手續，未依規定請假而擅離職守或假期已滿仍未銷假，或請假有虛偽情事者，均以曠職論；教師無故缺課者，以曠課論。曠職或曠課者，應扣除其曠職或曠課日數之薪給。
2. 次查銓敘部 104 年 8 月 31 日部法二字第 10440076241 號書函及教育部 104 年 9 月 7 日臺教人(三)字第 1040120189 號函規定，公務人員請假規則第 11 條第 1 項及教師請假規則第 13 條第 1 項中，有急病或緊急事故得由其同事或親友代辦或補辦請假手續，所稱「緊急事故」之認定，依其文義即有嚴重而急迫之意，是遇有不可預見之緊急事故，因事起倉促、時效急迫，難期待其得事先請假或俟請假經核准後再予處理，或非即刻處置恐致生命、身體、健康、財產遭遇突發危難等情形，得由機關長官審酌個案情形，准駁其補辦請假手續。

(三)加班規定



1. 加班之定義依公務人員保障法第 23 條規定：公務人員經指派於上班時間以外執行職務者，服務機關應給予加班費、補休假、獎勵或其他相當之補償。
2. 次依新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教職員工出差加班應行注意事項規定略以，敘明如次：
 - (1)員工加班，應於事前詳填加班請示單，詳述加班事由，並經首長核准後始得加班，每人每日加班不得超過四小時，每月不得超過二十小時。適用勞動基準法者，則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辦理。
 - (2)加班費支給要件，以各機關學校員工在規定上班時間以外經主管覈實指派延長工作者為限，且免刷卡員工加班者，其加班起迄時間應有刷卡、簽到或其他可資證明之紀錄。綜上，各處室因業務需要於特殊時間加班處理者請專簽，勿以加班請示單暨簽到退紀錄表便宜行事。當月加班時數無論選擇補休或支領加班費，其時數總和仍不得超過每人每日加班不得超過四小時，每月不得超過二十小時有關加班時數上限之規定，因此加班申請應逐月提報以利各處室主管控管並符合規定。
3. 行政人員於學期中應確實執行延長上班時間，寒暑假方能減少到班時間，各單位主管應確實督導所屬同仁學期中延長上班時間覈實於寒暑假補休。

(四)出國規定

1. 查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02.01.16 北教人字第 1021038062 號函釋略以，原臺北縣政府教育局 98 年 4 月 29 日北教人字第 0980298767 號函規定略以，教師於學期中申請非因公出國案件，基於五倫及人道立場之考量，並尊重機關首長給假權責以及簡化工作流程，本局同意就其教師應給之事假、休假、喪假、家庭照顧假及陪产假等假別，如確因當事人或其配偶之二親等以內親屬具有結婚、生育、重大傷病及死亡等事由，並提出足資證明其與被探人之親屬關係及居住國外之文件後，得由各校斟酌實際需要，逕行覈實認定給假出國。惟



為維護教師權利並兼顧學生受教權益，本局同意教師於學期中無課務期間(不得調課、補課及請他人代課、代理)，如有正當事由，得由各校斟酌實際需要，逕行覈實認定給予事假出國。

2. 依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02.11.27 北教人字第 1023128276 號函釋略以，未兼行政職務教師於寒暑假期間出國應否報准案，查教育部 99 年 12 月 9 日臺人(二)字第 0990209208 號函略以，「有關教師寒暑假期間出國係屬機關內部管理事項，各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得秉權責訂定相關規定以為規範...。」次查[教師請假規則第 12 條第 1 項](#)規定，「公立中小學未兼任行政職務教師於學生寒暑假期間，除返校服務、研究與進修等活動及配合災害防救所需之日外，得不必到校。」故教師無法配合參與前開事項者，應辦理請假手續。另為瞭解所屬教師寒暑假期間是否在國內，以因應突需災害防救時，召集所屬教職員回校服務之需，未兼任行政職務教師於寒暑假期間出國者，仍應向服務學校辦理報備手續。

二、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凡符合資格教職員工同仁請於本(107)年 3 月 15 日前檢具相關表件逕送人事室辦理，以利儘速請款事宜。就讀高中職以上子女須檢附收據申請。

三、轉知 107 年度新北市公教人員健康檢查相關事項，凡符合資格教職員工同仁請於本(107)年 3 月底前至人事室登記。

(一)檢查對象及補助費用：

1. 各市立學校校長，不限年齡，每年補助 1 次，每次新臺幣 16,000 元為限。
2. 公教人員年滿 40 歲以上者(年齡以足歲計，並均採計至上一年度之 12 月 31 日止)，每 2 年補助 1 次，每次新臺幣 3,500 元為限。

(二)檢查方式及給假：

提醒！107 年度健康檢查方式：由各受檢人自行選擇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評鑑為合格之醫療機構進行健檢。請同仁務必要去評鑑合格之醫院健檢，以免無法完成核銷；並依檢查醫院排定之檢查時間，覈實給予公假 1 天，教師課務自理。



◎請參閱醫院評鑑暨教學醫院評鑑合格名單【衛生福利部醫事司】。

四、有關 107 學年度新北市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市內介聘事項：【依新北市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申請市內介聘辦法第八條規定：同一年度內，教師就本局辦理之市內介聘或教育部辦理之公立高級中等學校介聘，僅得擇一申請。】

有意申請介聘教師應於 107 年 2 月 12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至 107 年 2 月 22 日(星期四)下午 4 時止，至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校務行政系統（網址：

<https://esa.ntpc.edu.tw/>）完成「市內介聘」申請填報資料，提交完成後並檢具相關證明文件於 107 年 2 月 23 日(星期五)前逕送本校人事室初審。

五、已登記於 107 年 8 月 1 日退休教師請檢具退休相關證件(正本及 A4 影本 1 份)於本(107)年 3 月 9 日前至人事室辦理。

六、本校教職員同仁符合退休條件並有意願於 108 年退休者，請於本(107)年 3 月 2 日前至人事室登記。請參閱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教師、未銓敘職員適用)或公務人員退休資遣撫卹法(已銓敘職員適用)。

七、請職員同仁於 107 年 7 月 31 日前完成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

依新北市政府 106 年 2 月 2 日新北府人考字第 1060191851 號函釋略以，自本(106)年 1 月 1 日起，各機關（構）公務人員每人每年學習時數規定將聚焦於業務相關之學習活動，業務相關學習時數仍維持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5 小時)等課程，並以數位學習為優先。

(一)每年必須完成之課程及其時數(10 小時)如下：

1. 當前政府重大政策 1 小時。
2. 法定訓練 4 小時(環境教育)。
3. 民主治理價值課程 5 小時，其中：

(1)性別主流化 1~2 小時。

(2)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 4 小時。

(二)其餘與業務相關之學習時數(10 小時)，由公務人員自行選讀與業務相關之課程。

以上除實體學習外，請同仁逕至有關網站進行數位學習：



網站「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

(網址:https://elearn.hrd.gov.tw/mooc/co_login_dialog.php)。

八、為維護同仁權益，若您的個人資料有任何異動，請主動向人事室申請更正，使其保持正確、最新及完整。

九、法令宣導：

(一)本市所屬各級學校新進教師在不影響教學及行政業務前提下，得利用公餘時間進修，不受「在服務學校滿 1 年以上」之規定限制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03 年 7 月 14 日北教人字第 1031285765 號函規定略以，查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各級公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在職進修學位實施要點第 4 點規定：「教師申請進修研究以在學校服務滿一年以上者為限，其『服務滿一年』之計算，除服兵役年資不予採計外，以擔任合格教師之學期起算至報考時之該學期結束止。但新進教師已在原服務學校申請進修核准者，不在此限。」有關新進教師在擔任本市正式教師前，業已前往各大專院校進修碩、博士學位，或考上大專院校欲前往進修碩、博士學位，經甄試錄取或介聘為本市正式教師者，基於鼓勵教師進修之目的，在不影響教學及行政業務前提下，得利用公餘時間進修，不受前揭實施要點第 4 點「在服務學校滿 1 年以上」之限制規定。】

(二)教師前往公私立大學院校進修須事先報准，服務學校同意後於取得碩士、博士學位申請改敘，請檢具教師取得碩士、博士學位改敘申請書及表列相關證件逕送人事室辦理改敘事宜。

1. 教師於寒假、暑假、夜間、週末時段進修，係屬公餘時間進修。教師兼行政職務參加寒暑假期間進修，係屬部分辦公時間進修。
2. 教師申請部分辦公時間在職進修學位，須不影響教學及行政業務，其參加進修名額，含每學年度新增進修名額，以不超過編制教師員額十分之一為限。

(三)為免同仁誤犯公務員服務法第 13 條暨相關規定，再次重申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含兼任行政職務教師)之兼職，請確實依公務員服務法、教育人員任用條例及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原則等相關規定



辦理。(新北市政府 105 年 1 月 29 日新北府人考字第 1050161408 號函釋)【教育部 104 年 5 月 13 日臺教人(二)字第 1040061857 號函釋略以，

1. 查司法院大法官釋字第 308 號解釋：「... 兼任學校行政職務之教師，就其兼任之行政職務，則有公務員服務法之適用。」，依上開規定，兼任行政職務教師之兼職，應依公務員服務法相關規定辦理；至未兼行政職務教師之兼職，則依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4 條及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原則相關規定辦理。

2. 「公務員服務法」規定如下：

(1) 第 13 條：「(第 1 項)公務員不得經營商業或投機事業。...。

(第 2 項)公務員非依法不得兼公營事業機關或公司代表官股之董事或監察人。...。」。

(2) 第 14 條第 1 項：「公務員除法令所規定外，不得兼任他項公職或業務。」。

(3) 第 14 條之 3：「公務員兼任教學或研究工作或非以營利為目的之事業或團體之職務，應經服務機關許可。...。」。

(4) 依上，公立學校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得兼職之範圍，係以「依法令兼職」、「兼任非以營利為目的之事業或團體職務」，及「兼任教學或研究工作」為限。

3. 又查「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4 條：「專任教育人員，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不得在外兼課或兼職。」，教育部並訂有「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原則」據以規範公立學校教師之兼職事宜，重要規定如下：

(1) 第 2 點：「教師在服務學校以外之機關（構）兼職，依本原則規定辦理。但兼任行政職務之教師，其兼職範圍及許可程序，依公務員服務法規定辦理，並不適用第三點及第四點規定。」。

(2) 第 8 點：「教師兼職不得影響本職工作，且須符合校內基本授課時數及工作要求，並事先以書面報經學校核准，於期滿續兼或兼職職務異動時，應重行申請。」。

(3) 第 9 點：「教師兼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學校應不予核准或



於兼職期間廢止其核准：(一)與本職工作性質不相容。(二)教師評鑑未符合學校標準。(三)對本職工作有不良影響之虞。(四)有損學校或教師形象之虞。...各級學校應就教師之兼職每年定期進行評估檢討，作為是否同意教師繼續兼職之依據。」。

(4)爰公立學校未兼任行政職務之專任教師，在不影響本職工作前提下，其得兼職範圍及職務，係依「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原則」第3點及第4點規定辦理，並應事先以書面報經學校核准。

4. 綜上，有關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含兼任行政職務教師)之兼職，應依上開規定辦理。請加強宣導專任教師兼職相關法令規定，以避免教師因不諳法令規定違法兼職，致生懲處之情事。】

(四)重申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原則規定略以，教師兼職不得影響本職工作，且須符合校內基本授課時數及工作要求，並事先以書面報經學校核准，於期滿續兼或兼職職務異動時，應重行申請。

另依「高級中等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實施要點」規定略以，兼任、代課教師每週兼任、代課時數，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以兼任不超過六節，代課不超過五節，兼任復代課併計不超過九節為原則。但課程不可分割或特殊情形報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者不在此限。兼任、代課時數，校內、外應合併計算。校外兼課每週以4小時為限，日夜時數合併計算，並應依規定請事假、休假，請對方學校發函本校同意回復，程序較完備。

(五)轉知銓敘部彙整之「公務員服務法第13條相關解釋彙整表」，請公務員(含兼行政職教師)切實遵守。有關詳細資料請同仁逕至學校網頁【學校最新訊息】下載參閱。

【說明:1. 依據新北市政府105年4月19日新北府人考字第1050635700號函辦理。

2. 該案係銓敘部彙整司法院、行政院、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及該部歷次針對公務員服務法(以下簡稱服務法)第13條規定所為之相關解釋，為避免公務員(含兼行政職教師)



仍有因不諳服務法第 13 條第 1 項規定，而經營商業或投資違反適法要件致遭懲戒處分之情事發生，爰請公務員(含兼行政職教師)切實遵守。

3. 公務員服法第 13 條相關解釋彙整表詳見附件。】

(六)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函釋略以，函轉銓敘部有關公立學校兼任行政職務之教師，依公務員服務法第 13 條第 4 項規定先予撤職，係指撤其所兼任行政職務或教師本職疑義案:銓敘部 104 年 6 月 30 日部法一字第 1043993064 號函略以，公立學校兼任行政職務之教師為公務員服務法適用對象，如有違返服務法第 13 條第 1 項規定，應依同條第 4 項規定停其所兼行政職務，並依法移付懲戒。至教師本職部分，雖非本部權責，為考量與公務人員懲處之衡平，建議依教育人員任用條例及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如情節重大者，宜就教師本職予以停聘，似較妥適。

會計室溫主任

一、業務計畫實施績效：

(一)高中及高職教育計畫：

本年度預算編列 2 億 8,573 萬 2,000 元、決算數 3 億 1,692 萬 8,691 元。

105 學年度下學期，實際招收高職商科 12 班，學生人數 436 人；高職工科 45 班，學生人數 1,816 人；高職體育班 3 班，學生人數 45 人；高職資源班 1 班，學生人數 115 人；高職綜合職能科 8 班，學生人數 113 人；進修學校高職 24 班，學生人數 650 人。

106 學年度上學期，實際招收高職商科 12 班，學生人數 430 人；高職工科 45 班，學生人數 1,800 人；高職體育班 3 班，學生人數 48 人；高職資源班 1 班，學生人數 123 人；高職綜合職能科 9 班，學生人數 122 人；進修學校高職 24 班，學生人數 649 人。

本計畫實施內容主要為增購各科教學設備，辦理數位教學與科學推廣活動，充實各科教材，提高教學效能。辦理場地開放、藝文競賽、科



學、學生輔導活動等項目，透過各項活動，以鍛鍊學童強健的身心，增進學童生活智慧。配合校務推動行政處室支援工作，進而增進校務運作。

(二)建築及設備計畫：本年度預算編列 1,876 萬 6,000 元、決算數 927 萬 1,172 元。

本計畫實施內容主要為汰換、充實各項教學等設備，提高行政效率，增進教學品質及辦理本校無障礙電梯工程。

二、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情形：

(一)基金來源：

本年度基金來源決算數 3 億 3,097 萬 5,906 元，較預算數 2 億 9,113 萬 8,000 元，增加 3,983 萬 7,906 元，計增加 13.68%，其增減情形分析如下：

1. 違規罰款收入：決算數 2 萬 500 元，較預算數 0 元，增加 2 萬 500 元。主要係因：收到早餐吧食品品質瑕疵罰款，機械科實習設備銑床違約罰款，居家燈光控制實驗器違約金，較預期多 2 萬 500 元。
2. 服務收入：決算數 374 萬 6,259 元，較預算數 305 萬元，增加 69 萬 6,259 元，計增加 22.83%。主要係因：收到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學生宿舍等場地租借收入較預期多。
3. 財產處分收入：決算數 10 萬 4,602 元，較預算數 10 萬元，增加 4,602 元，計增加 4.60%。主要係因：辦理財產報廢品變賣收入較預期多。
4. 權利金收入：決算數 81 萬元，預算數 81 萬元。
5. 利息收入：決算數 2,830 元，較預算數 6,000 元，減少 3,170 元，計減少 52.83%。主要係因：專戶存款利息收入較預期少。
6. 其他財產收入：決算數 20 萬 4,400 元，較預算數 20 萬 1,000 元，增加 3,400 元，計增加 1.69%。主要係因：教職員工住宿人數較預期多。
7. 公庫撥款收入：決算數 4,045 萬 4,270 元，較預算數 0 元，增加 4,045 萬 4,270 元。主要係因：人事費不足及退休人員退休金等併決算。
8. 政府其他撥入收入：決算數 2 億 6,659 萬 7,924 元，較預算數 2 億



6,690 萬 1,000 元，減少 30 萬 3,076 元計減少 0.11%。主要係因：政府其他撥入收入較預期少。

9. 學雜費收入：決算數 1,824 萬 8,799 元，較預算數 1,930 萬元，減少 105 萬 1,201 元，計減少 5.45%。主要係因：符合特殊減免學生人數較預期多，故收入較預期少。

10. 推廣教育收入：決算數 54 萬 9,300 元，較預算數 52 萬元，增加 2 萬 9,300 元，計增加 5.63%。主要係因：推廣教育班招收人數較預期多，故收入較預期多。

11. 雜項收入：決算數 23 萬 7,022 元，較預算數 25 萬元，減少 1 萬 2,978 元，計減少 5.19%。主要係因：資源回收款及應付代收款餘款繳庫較預期少。

(二) 基金用途：

本年度基金用途決算數 3 億 2,619 萬 9,863 元，較預算數 2 億 9,993 萬 8,000 元，增加 2,626 萬 1,863 元，計增加 8.76%，其增減情形分析如下：

1. 高中及高職教育計畫：決算數 3 億 1,692 萬 8,691 元，較預算數 2 億 8,573 萬 2,000 元，增加 3,119 萬 6,691 元，計增加 10.92%。主要係因：人事費等併決算。

2. 建築及設備計畫：決算數 927 萬 1,172 元，較預算數 1,420 萬 6,000 元，減少 493 萬 4,828 元，計減少 34.74%。主要係因：新建無障礙電梯主體工程未及發包所致。

(三) 本期賸餘：本年度決算賸餘數 477 萬 6,043 元。

三、現金流量結果：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64 萬 1,615 元。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1 萬 1,388 元。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663 萬 227 元。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9,724 萬 2,300 元。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 億 387 萬 2,527 元。

四、資產負債情況：



(一)資產總額 3 億 932 萬 1,700 元，包括：流動資產 1 億 387 萬 2,527 元、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34 萬 1,703 元、其他資產 2 億 510 萬 7,470 元。

(二)負債總額為 2 億 3,231 萬 1,434 元，包括：流動負債 2,461 萬 7,306 元、其他負債 2 億 769 萬 4,128 元。

(三)基金餘額為累積餘額 7,701 萬 266 元。

五、固定項目概況：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校固定項目計有：土地改良物 294 萬 6,778 元、房屋及建築 236 萬 1,652 元、機械及設備 1 億 716 萬 9,956 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410 萬 8,744 元、什項設備 2,211 萬 5,292 元。

六、其他：

(一)本年度併決算及補辦以後年度預算事項之說明：

1. 本年度核准之併決算數計有高職教育 4,031 萬 2,000 元。

2. 本年度奉准補辦預算數：無。

(二)預算所列未來承諾授權之執行情形：無。

(三)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內之支出事項(包括或有負債，如各類保險精算或有負債假設條件及金額等)及或有資產：無。

進修部呂主任

一、本學年度高一日進互轉部考試感謝教務處協助，進修部內部轉科、對外轉學考亦同步實施，以求能讓同學有適性發展的機會。所有考試皆已順利辦理結束，各考試別統計人數如下：

考試別	人數	轉入	原班級(學校)	備註
日夜互轉	3	日間部資處科	進修部資處一甲	
		日間部外語科	進修部資處一甲	
		日間部外語科	進修部資處一甲	
內部轉科	3	進修部機械一甲	進修部汽車一甲	
		進修部製圖一甲	進修部汽車一甲	
		進修部資處一甲	進修部模具一甲	
對外轉學	4	進修部機械一甲	德霖技術學院	
		進修部機械一甲	新北能仁家商	
		進修部資訊一甲	新北格致中學	



		進修部資訊一甲	基隆中山高中	
--	--	---------	--------	--

- 二、同仁於進修部兼課 106 年度徵免所得稅部份已著手計算並辦理完成，感謝總務處出納組的協助。
- 三、感謝禮德、錫齡、國榮主任及東欽、呈宇、偉峰老師和裕明、于珈導師等指導進修部模具三甲陳威志、資訊三甲李品賢、汽修三甲徐士平、黎信甫、汽車三甲楊凱安等共五位榮獲全國工科賽金手獎與資訊三甲鄒翰峰、陳冠融獲全國工科賽優勝。
- 四、上學期感謝秋琪老師義務協助同學課業輔導，使同學獲益良多，期望同學能持續努力。
- 五、感謝枚錦、雅芳老師等熱心指導同學讀書心得與小論文寫作，使同學在撰寫報告與甄選入學備審資料上等獲益良多。
- 六、本學期進修部開設之社團活動，感謝玫芳、仁伸、煒聖、政樺、智翊、字修、枚錦老師等犧牲個人時間指導，讓同學能在課餘仍有學習的機會，亦感謝教務處與家長會多方的協助。
- 七、本學年度第一學期生活榮譽競賽感謝各班導師、任課老師用心的指導，另為擴大篩檢對象，請進校各任課教師如於上課期間知悉班上具抽菸、喝酒、嚼食檳榔習慣者、曾遭警方查獲進出特定場所、家庭背景複雜、家族有吸毒紀錄者、或經同儕反映同學有偏差行為者等，皆可通報生輔組適時納入特定人員名冊以提升校園藥物濫用防制成效。生活榮譽競賽名次如下：
- 第一名：機械三甲、機械二甲、資訊一甲
- 第二名：製圖三甲、資訊二甲、汽車一甲
- 第三名：模技三甲、模技二甲、機械一甲
- 八、本學年度第一學期整潔榮譽競賽感謝各班導師、任課老師用心指導，獲獎名單如下，並另頒獎金以茲鼓勵。
- 第一名：資訊三甲、資訊二甲、模技一甲
- 第二名：汽車三甲、製圖二甲、資訊一甲



第三名：製圖三甲、模技二甲、機械一甲

九、上學期各項活動感謝玫芳、仁伸用心規畫以及家長會、合作社、體育組、睿榮、導師、諸多老師的指導協助使活動得以圓滿完成，各項成績如下：

106 學年度國語文競賽優勝名單

字音字形：	朗 讀：
第一名：資處三甲 許培宇 第二名：機械二甲 王蕎煒 第三名：資訊二甲 林柏亦	第一名：模具二甲 林捷如 第二名：資處三甲 簡妍庭 第三名：資訊一甲 周佳芸 第四名：模具一甲 許志嘉
寫 字：	作 文：
第一名：從缺 第二名：資訊三甲 鍾承恩 第三名：資訊二甲 陳彥碩	第一名：資訊一甲 李仰婷 第二名：汽車二甲 劉冠廷 第三名：製圖三甲 王人弘 佳 作：資處一甲 楊穎超 佳 作：資訊二甲 范家才 佳 作：資處二甲 徐紹誠 佳 作：資訊三甲 林朝輝 佳 作：模具三甲 林旺肯 佳 作：資處三甲 何明昌
閱讀心得寫作：	小論文：
特優—進資三甲 李睿庭 優等—進資三甲 方鈺婷 優等—進資三甲 何昌明 甲等—進資一甲 周佳芸 甲等—進資一甲 楊穎超 甲等—進資三甲 沈恩加	甲等—進資三甲 楊千慧、羅宜廷、賴心華 甲等—進資三甲 簡妍庭 甲等—進訊一甲 李仰婷

106 學年度上學期各項學生競賽優勝班級

班際跳繩比賽：	班際躲避球大賽	
第一名 模具三甲 第二名 機械二甲 第三名 製圖三甲	男生組 第一名 模具三甲 第二名 汽修三甲 第三名 汽車三甲 第四名 製圖二甲	混合組 第一名 資處二甲 第二名 資處三甲
班際拔河比賽：	合作教育盃羽球賽：	



高女組 第一名 資處一甲 第二名 資處三甲	高二男生組 第一名 汽修二甲 第二名 機械二甲 第三名 汽車二甲	高女組 第一名 資處三甲 第二名 製圖一甲 第三名 製圖二甲	高二男生組 第一名 機械二甲 第二名 製圖二甲 第三名 資訊二甲
高三男生組 第一名 汽車三甲 第二名 汽修三甲 第三名 模具三甲	高一男生組 第一名 模具一甲 第二名 汽車一甲 第三名 模技一甲	高三男生組 第一名 機械三甲 第二名 資處三甲 第三名 汽修三甲	高一男生組 第一名 機械一甲 第二名 資訊一甲 第三名 汽修一甲

本學期預定活動有模範生選舉、班際籃球、桌球、排球比賽以及歌唱大賽等(參閱行事曆)，另高二校外教學參觀參與意願調查目前結果已近八成同學有意願參加，故 107 學年度將照常舉辦。

十、本學期開學注意事項：

- (一)02/21 開學 18:00-18:30 開學典禮(集合場)，18:30-19:35 導師時間、各年級註冊領書，19:40 正式上課。
- (二)02/26、02/27 高三第 3 次模擬考。
- (三)02/28 星期三放假一天。

陸、提案討論

案由一：106學年度第2學期學校行事曆(草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 明：

- 一、依據中華民國106年6月23日新北教國字第1061172525號函「新北市各級學校106學年度學生學年假期暨行事曆」之規定辦理。
- 二、本學期行事曆草案業經107年2月2日行政會議提案討論修正。
- 三、本學期行事曆草案再經107年2月12日邀集行政主管召開協調會議再修訂。

決 議：

- 一、刪除3/5日本明和縣央高等學校參訪行程。
- 二、修正優先免試入學正取生報到日期。



三、餘照案通過。

案由二：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補充規定（草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明：本補充規定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建置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以下簡稱作業要點）第五點第二項規定訂定之。

決議：案內工作小組成員增列進修部主任及進修部承辦組長各1人，工作小組成員合計調整為13人，餘照案通過。

案由三：有關本校特教班於108學年度申請集中式特殊教育班服務群設科申請計畫書(如附件)，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明：

- 一、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類型教育(特殊教育、藝術才能班)課程實施規範」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殊教育班服務群課程綱要」。
- 二、自108學年度起，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殊教育班需於服務群下設科(服務群計有汽車美容科、門市服務科、農園藝整理科、包裝服務科、居家生活科、餐飲服務科、旅館服務科、復健按摩科、民俗禮儀科、寵物照護科、美髮技藝科共11科，或其他依規定設立之新科別，惟不得與該校其他已設科別名稱相似或相近，以避免混淆。)
- 三、依據「高級中等學校科學程設立變更停辦辦法」規定，學校經該校通過改為高職集中式特教班門市服務科、餐飲服務科及汽車美容科並備有記錄可查者，得於預定辦理學年度之前一年的三月三十一日前，向各該主管機關申請核准；其課程設計仍須符合本服務群課程綱要中部定必修領域/科目與校訂領域/科目之學分數規定。在專業與實習科目仍須包括部定服務群必修科目30學分，學



校得依課程特色自行選取2個適用技能領域共24學分進行課程規劃，並需於校定課程規劃與欲設置之科別相關之專業與實習科目12學分。

四、本校綜合**職能**科經106年12月8日召開106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綜合科教學研究會：**推選**出10位課綱小組成員：高淑琴秘書、林書妃組長(特教組長為當然人選)、仲志遠組長、周峻民老師、許銘容老師、謝依玲老師、蔡慧君老師、林侑靜老師、曾妙容老師、陳凌老師，共同編擬108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殊教育班**服務群**申請計畫書」草案。

五、課綱小組成員經多次修改計畫書後，經106年12月21日第三次綜合科教學研究會，全綜合科教師共同討論修正通過。

六、該申請計畫書已於107年1月11日，經106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特推會會議修正後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柒、臨時動議(含意見交換)

案由一：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學生轉部、轉科學生學分(學時)抵免實施要點草案如附件，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進修部

說 明：

一、依據教育部臺教授國部字第1040004787B號令修正發布修正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籍管理辦法第十四條規定辦理。

二、106年12月28日行政會議討論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捌、主席結論

一、上次會議決議列管事項案解除列管。

二、教育部目前特別強調技術型及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有關技術型高中專業科目課程已由群科中心處理。而一般科目課程如國文、英文、數



學、社會、自然、公民等科目，已在綜合型高中各學科裡如火如荼進行。因本校係屬技術型高中，故有關教育部辦理一般科目分組課程審議會，以及為配合 12 年國教之因素，請各科教學研究會召集人務必協助並派員參加。

三、有關本校 108 年 2 月辦理校務評鑑，評鑑資料涵括 3(105~107)年資料。評鑑考核項目包含行政、教師教學檔案(含課程內容與班級經營)及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等。請各處室行政單位依照相關條例與規定提供資料給教師知悉，避免教師權益受損。敬請各位教師積極協助建立與彙整資料。

散會： 中午 12 時 10 分整

陳

閱



十八	10	11	12	13	14	15	16	13日特色招生專業科甄選入學、產業特許需求類科優先入學、技優甄審入學學生報到 15日上午優先管理正取生報到(圖6)、下午優先管理備取生報到(行3)	12日 集放-高二學生校外教學行前說明 13-15日 高二校外教學 13日 聯會-服務檢查暨交通安全與水域安全防測宣導 14:20高一-研習防治宣導(清)、集放-防制校園霸凌宣導 15日 14:00實習工作會報(行2)	11-15日 四技甄選入學備取面試(圖4) 15日 14:20高二生涯講座5-6(圖4)、成長小團體6(圖7)	11-15日 四技甄選入學備取面試(圖4) 15日 14:20高二生涯講座5-6(圖4)、成長小團體6(圖7)
十九	17	18	19	20	21	22	23	18日 端午節放假 19日 12:15期末特推會(行2) 20日 12:15普通班身心障礙學生分科協調會議(行3) 22日 綜合科高二職場實習結果	20日 聯會-服務檢查暨校園防制宣導 22日 14:20期末聯會暨修訂評量會議(圖2)、防制藥物濫用宣導講座(清)、集放-反詐騙、暑假工讀安全教育宣導	20日 聯會-服務檢查暨校園防制宣導 22日 14:20期末聯會暨修訂評量會議(圖2)、防制藥物濫用宣導講座(清)、集放-反詐騙、暑假工讀安全教育宣導	20日 聯會-服務檢查暨校園防制宣導 22日 14:20期末聯會暨修訂評量會議(圖2)、防制藥物濫用宣導講座(清)、集放-反詐騙、暑假工讀安全教育宣導
廿	24	25	26	27	28	29	30	25日 四技技優各職審學校網路公告甄審結果 27-29日 期末考、四技技優各職審三備取生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 29日 11:20退休人員歡送會(圖6)、休業式、高一高二級回班級教室教學後園[圖]	27日 期末考聯會暫停 29日 大掃除、集放-集放-交通安全、水域安全防測宣導	27日 期末考聯會暫停 29日 大掃除、集放-集放-交通安全、水域安全防測宣導	27日 期末考聯會暫停 29日 大掃除、集放-集放-交通安全、水域安全防測宣導
七月	卅一	1	2	3	4	5	6	1. 所課前導學校、課程、優質化自主管理會議 01日 暑假開始 01-03大學指定科目考試 02日 暑假補修開始 04日 四技技優各職審就讀志願序統一放榜 05日 繳交期末考成績截止			

備註：1. △：放假日、▲：調整放假或補行上課上課、2. ○：日間部考試、●：進修部考試、3. ◎：補考、複習考、競試或開學考、4. ◆：社團活動、5. ☆：校際競賽、6. ☆：純測、學測、指考、7. ■：整理行事、8. (C)地點：行3(行政大樓3樓)、圖4(圖書館4樓)、北清室(清)、教室(室)、集合場(集)、9. []處室組：[人]人事、[總]總務、[教]教務、[研]研習、106年6月23日新北教國字第1061172525號函修訂、107年寒假為107年1月25日至107年2月20日、2月21日(星期二)第2學期開學註冊日。



【案由二】

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補充規定

中華民國 107 年 2 月 21 日校務會議提案討論通過

- 一、本補充規定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建置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以下簡稱作業要點）第五點第二項規定訂定之。
- 二、本校依作業要點第五點第一項規定設置「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工作小組」（以下簡稱工作小組），負責辦理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之相關工作。
- 三、工作小組成員由校長、教務處主任、實習處主任、學務處主任、輔導室主任、**進修部主任**、註冊組長、訓育組長、**進修部註冊組長**、高三級導師、教師會理事長、家長會長、學生班聯會主席各一人，合計 13 人組成；其中校長擔任召集人，教務處主任為執行秘書。工作小組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會議，且應由召集人召集會議並主持，議決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建置之方式、人員、期程及內容，並辦理訓練、研習、說明、成效評核與獎勵等相關作業規定。
- 四、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平台由教務處負責建置與管理，其內容項目、登錄與作業方式如下：
 - (一)基本資料：學生之相關學籍資料，由註冊組、**進修部註冊組**於學生入學後登錄，每學期初並須再次檢核確認。
 - (二)課程諮詢：
 1. 學生自我學習評估部分：「學群(類群)探索與就業規劃」由輔導室、實習處、**進修部**依據學生之性向興趣及生涯進路發展登錄；「選修課程名稱」由教務處、**進修部**於選課作業完成後登錄學生選課資料。
 2. 課程諮詢紀錄部分：由學生自行登錄「日期/時間/地點」及「諮詢內容及意見」後，再由諮詢教師簽名(數位可免簽)確認。
 - (三)學業表現：學生修課科目及學業成績表現，由註冊組、**進修部註冊組**依學生評量相關規定登錄。
 - (四)學習紀錄：
 1. 學生之彈性學習時間紀錄由教務處、**進修部**負責登錄。
 2. 團體活動及幹部經歷之記錄由學務處、**進修部**負責登錄。
 3. 檢定證照及參賽經歷等資料由實習處、**進修部**負責登錄。
 - (五)自我回饋：學生自我覺察描述，個人生涯規劃、成果佐證等，由學生自行登錄。前項內容參照作業要點之附件表單建置之，登錄與檢核每學期至少一次，並以學生在學期間之資料為限。
- 五、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之登錄、作業及使用，由工作小組統籌辦理訓練、研習及說明：
 - (一)學生訓練：每學期得結合生涯輔導課程或彈性學習、團體活動時間，由輔導室、**進修部**辦理一次選課輔導與檔案建置、登錄等相關訓練。
 - (二)教師研習：教務處每學期至少辦理一次課程諮詢與檔案建置相關之專業研習。
 - (三)親師說明：輔導室、**進修部**每學期得結合學校親職活動，至少辦理一次檔案建置與使用之說明。



六、成效評核及獎勵：

- (一)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平台各內容項目之指定管理與登錄人員，得由執行秘書視其辦理成效，提交工作小組議決後，依本校教職員獎勵標準規定提請敘獎。
- (二)教師參與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競賽評比者，依本校教職員獎勵標準規定提請敘獎。

七、本補充規定經校務會議決議討論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其修正亦同。



【案由三】

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門市服務科
高職特教班 餐飲服務科 申請設科計畫書
汽車美容科

附件

目 錄

壹、計畫緣起·····	02
貳、學校推動特殊教育現況、特色及願景·····	02
參、學生來源及未來進路發展·····	04
肆、社區資源、地方產業需求及師資規劃·····	05
伍、課程規劃·····	07
陸、空間及設備之規劃·····	10
柒、設立期程及應辦理事項·····	16
捌、經費概算及預期效益·····	17
玖、其他相關措施·····	17



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集中式特殊教育班服務群**申請設科計畫書

107 年 01 月 17 日特殊推行委員會通過

107 年 2 月 21 日校務會議提案討論決議通過

壹、計畫緣起

「生命是變動的、有情感的、更是有差異性的！」

當生命處在一空間時，生命會自動尋找出路並發出探索的行為，當漸漸熟悉之後，便會產生更多的期待。若能提供一優質且「卓越、精緻、適性」的環境空間，將促使生命探索期的不安感減短、衝突感降低，進而開拓出擁有安全、快樂、滿足成就的「全人」生活。

配合學校願景並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於 108 學年度全面推動，本校審酌社區資源、地方產業趨勢、學區學生需求及目前校內師資結構及軟、硬體設備等，經校內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課程發展委員會及校務會議決議通過，規劃設立門市服務科、餐飲服務科級包裝服務科，培育學生具備門市服務、餐飲服務、包裝等多元技能領域之人才。

貳、學校推動特殊教育現況、特色及願景

一、學校現況分析

本校集中式特教班原有 6 班、資源班 1 班，自 104 學年度起集中式特教班新增 1 班，於 106 學年度增滿為 9 班，至 107 學年度本校班級數為集中式特教班 9 班、資源班 1 班。106 學年度特殊教育教師計有 22 名，皆為合格特殊教育教師，19 位任教於集中式特教班、3 位任教於資源班。本校集中式特教班學生 125 名，分散於其他職業類科身障學生 123 名，接受特殊教育服務學生計有 248 名；另，學生之障礙類別以智能障礙佔多數，學習障礙居次，自閉症居第三。目前提供特殊教育服務項目依學生個別需求提供教育輔助器材、適性教材、學習及生活人力協助、復健服務、家庭支持服務、校園無障礙環境、申請專業團隊服務、就業轉銜服務及其他支持服務。

二、學校新增科別之特色分析

（一）培養基本學科及職業基礎技能。一年級的課程大多是共同科目及基礎實習課程，培養學生基本學科及職業基礎技能，以落實技職教育務實致用目標。



- (二) 著重學生就業需求。學生可依據自己的學習成就、能力、興趣選擇就業目標，邀請家長充分參與個別化教育計畫及個別化轉銜計畫的擬定，透過多元課程選修，實現擁有安全、快樂、滿足成就的「全人」生活。
- (三) 規劃多元專業實習課程內容，並考量社區資源及學生興趣，讓學生所學技能將來能夠實際應用於職場，並開設跨群科選修科目以落實產學合作。
- (四) 積極協助學生投入一般性職場及支持性就業，歷屆畢業學生就業率達 79% 以上，並持續進行後續追蹤輔導，鞏固學生職涯發展厚植就業競爭力。

三、學校新增科別之願景分析

- (一) 培育學生具備門市服務、餐飲服務、包裝等多元技能領域之人才。
- (二) 提供學生多元化職業性向探索之機會。
- (三) 成為培育學生擁有良好職業態度與敬業精神之優質學校。

四、學校新增科別之資源分析

(一) 整合學校人力與設備資源

1. 本校現有專任、兼任師資已具備餐飲服務類之專業技能相關證照共計 8 位、門市服務類專業技能證照共 6 位，目前亦聘任中式烹調、飲料調製、汽車美容業師到校授課，以增進學生專業課程知識與技能。
2. 現有之教室空間包含門市服務教室(清潔教室、POS 系統收銀教室)、餐飲服務教室(生活教室、飲調教室、餐飲服務教室)、汽車美容工場、魚菜共生苗圃等等，且教室內之軟、硬體設備尚能滿足各相關專業實習課程所需。
3. 另有汽車科、機械科教師可協助授課，以豐富本校校定選修加廣課程，如腳踏車組裝實作。
4. 結合上述師資與現有教室空間及軟硬體設備，望能在最少資源發揮最大效益的原則下，結合校內職業類科資源充分運用，以造福就讀本校之身心障礙學生。

(二) 善用學校空間

充分活化校園空間，與校內職業類科合作共用教室空間、設備及軟體，讓學生能更加融入校園並獲得更專業之知識與技能；並與校內圖書館、學生餐廳及合作社合作，提供學生更多元的實習場所與機會。未來積極爭取納入新北市高中高職旗艦計畫及校園規劃委員會提案中，期使本校身心障礙學生能於校園中獲得更多實習之機會，俾利未來職場實習課程及厚植就業競爭力。

參、學生來源及未來進路發展



一、學生來源

本校之學生皆經由新北市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教班之管道入學，學生皆須持有各級主管機關鑑輔會之智力功能低下證明；目前在學生皆為新北市境內畢業之國中，104-106 學年度入學之學生畢業國中來源如下表：

104-106 學年度入學學生來源		
縣市	國中名稱	學生人數
新北市	清水高中(國中部)	12
	海山高中(國中部)	10
	光復高中國中部	8
	中正國中	15
	清水高中(國中部)	9
	溪崑國中	10
	重慶國中	10
	永和國中	8
	福和國中	6
	大觀國中	5
	尖山國中	6
	江翠國中	7
	土城國中	5
	自強國中	5
	其他	9
合 計		125

二、學生未來進路發展

學生未來進路發展	學生未來進路發展之規劃
1. 學生未來就業進路	1. 餐飲製作模組之進路為餐飲業、烘焙業內外場服務人員、二廚、烘焙助手等職業。 2. 門市服務模組之進路為各類型門市櫃檯人員、清潔人員、販售人員等職業。 3. 清潔服務、汽車美容等職業。 4. 本校因臨近土城工業區，可擔任作業員或包裝人員
2. 學生其他進路	1. 自行創業，如繼承家業、小型門市賣場等。 2. 升學、雙軌計畫 3. 參加職訓局課程 4. 於機構就養



肆、社區資源、地方產業需求及師資規劃

一、社區資源

本校周邊環境商圈繁榮，門市服務商家(7-11、全聯、寶雅、舒麥爾麵包)、餐飲服務商家(如錢都日式涮涮鍋、鬍鬚張魯肉飯、海力士日式料理、兩支北方麵館等)眾多，學校已結合社區商家進行職場實習多年，已建構學生完善的實習環境，另近年來也積極與汽車美容廠商合作實習，從基本汽車外觀清潔到打蠟美容等工作皆能實際操作練習，且學校臨近頂埔科學園區、土城工業區，區內各行各業工廠、包裝廠林立，有關科技新知與資訊資源豐富取得方便，學生畢業後多有在工業區就業。

二、地方產業需求

(一) 縣市產業現況及趨勢

新北市之產業結構以第三產業為主，以商業與服務業為大宗，鄰近頂埔科學園區、土城工業區之發展，也使得工業發展在新北市之重要性日益增高。土城之商業活動以本校所在地之學府學區一帶為最繁榮，商業相關產業甚為發達，人力需求大，服務範圍頗廣，故本市需要大量的門市服務、餐飲服務及汽車美容等人才投入就業市場。

(二) 社區發展特色及對應設科情形

綜觀本校所在的土城區，本校為本區唯一公立工業職業學校，長年來素以訓練優良的工業相關人才投入在地產業而馳名，加以鄰近門市商家林立，無論工業或商業發展皆蓬勃。而在校設科初期，即配合學校周邊社區商業與服務業的蓬勃發展，結合社區資源，加上本校原有空間、設備及師資等環境，更結合身心障礙學生之特性，著重學生多元能力的養成，以培育區域門市服務、餐飲服務、汽車美容等人才為目標，以期符應不斷更新以卓越、思慮周全以精緻、多元發展以適性、滿足成就以全人之學校願景。

三、師資規劃

(一) 現有新增之科別教師姓名及專長

序號	教師姓名	教師專長 (含加科登記)	證照
1	許銘容	國文、英文	中餐丙級
2	曾妙容	資優	烘焙麵包丙級、烘焙蛋糕丙級
3	蔡慧君	無	中餐丙級證照、門市服務丙級證照
4	謝昀祁	無	麵包烘焙 丙級、蛋糕烘焙 丙級 中餐葷食 丙級、門市服務 丙級
5	李文琪	商科	電腦中英文輸入
6	謝依玲	無	門市服務丙級
7	陳凌	英文、資優	美容、手語、門市服務



8	林芸禾	無	無
9	蘇真禾	英文	無
10	陳怡婷	資優	烘焙丙級
11	周峻民	資優、國文、輔導	華語導遊、救生員證照
12	陳佳宜	無	無
13	高淑琴	無	門市服務丙級、園藝丙級、電腦組裝丙級
14	仲志遠	資優	中餐烹調丙級、TQC 電腦軟體應用進階、籃球 C 級教練證
15	林侑靜	特教英文	電腦軟體應用丙級、烘焙蛋糕丙級 飲料調製丙級
16	楊一容	無	無
17	林書妃	無	游泳教練證、壘球 C 級裁判證
18	許育瑛	電腦	門市服務監評、飲料調酒丙級、 麵包烘焙丙級
19	陳俊銘	無	無

(二) 新增之科別教師需求人數及來源

項目	人數
1. 教師需求	<u>27</u> 人， 目前特教班合格特教教師為 19 人
2. 未來三年之教師需求人數	1. ☒ 校內他科支援教師 <u>3</u> 人 2. ☒ 校外兼課教師 <u>3</u> 人 3. ☒ 教師招聘 (1) ☐ 聘請兼任教師 <u> </u> 人 (2) ☒ 聘請專任教師 <u>4</u> 人 (3) ☐ 聘請代理（代課）教師 <u> </u> 人

伍、課程規劃

一、課程設計

- (一) 學科與職業技能並重，規劃門市服務及餐飲製作領域相關課程，鼓勵學生參加丙級技術士等專業證照檢定，以增進學生自信心、專業能力及提升就業率。
- (二) 結合學校軟、硬體設備，增加多元化校訂選修課程，開設跨群科選修課程落實學生務實致用知能，推動校內融合教育，奠定集中式特教班學生未來職涯發展厚實基礎。
- (三) 培養學生獨立自主的能力，養成正確安全的工作習慣、敬業樂群的工作態度及正向積極的價值觀。



- (四) 考量社區資源、學生興趣及生涯規劃、畢業進路、產業分析、社會發展需要，安排職場實習課程，落實專業知識與實務應用之結合，期能兼顧現在和未來的需要，培養學生調適社會變遷的能力。



新北高工門市服務科 108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門市服務科部定科目與學分(節)數表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及學分數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科目	一般科目	語文(國語文、英語文)	16	3	3	3	3	2	2	符合本領域部定學分數14-28學分規定	
		數學(數學)	4	2	2					符合本領域部定學分數下限4學分	
		社會(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	6	2	2	1	1			符合本領域部定學分數4-10學分規定	
		自然科學(物理、化學、生物)	4	2	2					符合本領域部定學分數下限4學分	
		藝術(音樂、美術、藝術生活)	4	1	1	1	1			符合本領域部定學分數4學分規定	
		綜合活動與科技(生命教育、生涯規劃、生涯輔導、生涯諮商、生涯輔導、生涯輔導、生涯輔導)	4					2	2	符合本領域部定學分數4學分規定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2	1	1					符合本科目部定學分數2學分規定
			體育	12	2	2	2	2	2	2	符合本科目部定學分數12學分規定
		全民國防教育	2	1	1					符合本科目部定學分數2學分規定	
	小計		54	14	14	7	7	6	6		
	專業科目	服務導論	4	2	2					符合群必修專業科目12學分規定	
		衛生與安全概論	4			2	2				
		事務機器與電腦應用概論	4			2	2				
	實習科目	基礎清潔實務	3	3						符合群必修實習科目18學分規定	
		基礎清潔實作	3		3						
		職場清潔實作	6			3	3				
		顧客服務實務	3					3			
		顧客服務實作	3						3		
		門市技能領域	基礎設備實作	3	3						符合門市服務科適用技能領域
			收銀台實作	3		3					
			門市作業實作	6			3	3			
		物品整理技能	物品整理實作	6	3	3					符合門市服務科適用技能領域
	倉儲實作		3			3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及學分數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 稱		名 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領域	配送實作	3				3			
		小 計		54	11	11	13	13	3	3	
部定必修學分合計				108	25	25	20	20	9	9	

門市服務科校訂科目與學分(節)數表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及學分數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校訂必修科目	一般科目	生活管理	4	2	2					特殊需求領域	
		社會技巧	2					1	1	特殊需求領域	
	專業科目	食品營養與衛生	2					1	1	本科別進階專業/實習科目課程，符合服務群規定之12學分。	
		商業禮儀概論	2			1	1				
	門市服務概論	2	2								
	商業經營實務	2		2							
	實習科目	商業電腦應用實務	6			3	3			集中排課1個全天，安排學生至校外實習	
		基礎清潔實習	8			4	4				
		物品整理實習	6			3	3			集中排課2個全天，安排學生至校外實習	
		門市環境清潔實習	8					4	4		
		門市物品整理實習	8					4	4		
		櫃檯作業實習	6					3	3		
		門市設備實習	6					3	3		
		食物製備	6					3	3		
		專題實作	2					1	1		
	小計		70	4	4	11	11	20	20		
校訂選修科目	一般科目	桌遊	4	2	2					三選一	
		裝飾手工藝									
		觀光休閒									
	實習科目	有機園藝	4					2	2	四選一	
		腳踏車修護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及學分數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 稱		名 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包裝實作								
		食品加工								
		小 計		8	2	2	0	0	2	
校訂必修及選修學分上限合計			78	6	6	11	11	22	22	
學分上限總計 (每週節數)			186	31	31	31	31	31	31	
每週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18	3	3	3	3	3	3	
每週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6	1	1	1	1	1	1	視學生需求安排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每週總上課時間（節數）			210	35	35	35	35	35	35	

新北高工餐飲服務科 108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餐飲服務科部定科目與學分(節)數表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及學分數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 稱		名 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科目	一般科目	語文(國語文、英語文)	16	3	3	3	3	2	2	符合本領域部定學分數14-28學分規定
		數學(數學)	4	2	2					符合本領域部定學分數下限4學分
		社會(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	6	2	2	1	1			符合本領域部定學分數4-10學分規定
		自然科學(物理、化學、生物)	4	2	2					符合本領域部定學分數下限4學分
		藝術(音樂、美術、藝術生活)	4	1	1	1	1			符合本領域部定學分數4學分規定
		綜合活動與科技(生命教育、生涯規劃、生涯發展、資訊科技)	4					2	2	符合本領域部定學分數4學分規定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2	1	1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及學分數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體育	12	2	2	2	2	2	2	符合本科目部定學分數 12 學分規定	
		全民國防教育	2	1	1					符合本科目部定學分數 2 學分規定	
		小計	54	14	14	7	7	6	6		
	專業科目	服務導論	4	2	2					符合群必修專業科目 12 學分規定	
		衛生與安全概論	4			2	2				
		事務機器與電腦應用概論	4			2	2				
	實習科目	基礎清潔實務	3	3						符合群必修實習科目 18 學分規定	
		基礎清潔實作	3		3						
		職場清潔實作	6			3	3				
		顧客服務實務	3					3			
		顧客服務實作	3						3		
		餐飲技能領域	食材處理實作	3	3						符合餐飲服務科適用技能領域
			基礎速食實作	6		3	3				
			飲料調製實作	3				3			
		家處技能領域	生活用品整理實作 I、II	6	3	3					符合餐飲服務科適用技能領域
			家電使用與維護實作	3			3				
			家事處理實作	3				3			
	小計		54	11	11	13	13	3	3		
部定必修學分合計		108	25	25	20	20	9	9			

餐飲服務科校訂科目與學分(節)數表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及學分數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及學分數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校訂必修科目	一般科目	生活管理	4	2	2					特殊需求領域	
		社會技巧	2					1	1	特殊需求領域	
	專業科目	烘焙學	2					1	1		
		食物學	2			1	1				
	實習科目	餐飲服務實務	4	2	2					本科別進階專業/實習科目課程，符合服務群規定之12學分。	
		餐飲門市實作	6			3	3				
		餐飲外場清潔實習	8			4	4			集中排課1個全天，安排學生至校外實習	
		餐飲內場清潔實習	6			3	3				
		食材處理實習	8					4	4	集中排課2個全天，安排學生至校外實習	
		食品加工實習	8					4	4		
		餐飲接待實習	6					3	3		
		餐飲收銀實習	6					3	3		
		烘焙實作	6					3	3		
		專題實作	2					1	1		
	小計		70	4	4	11	11	20	20		
校訂選修科目	一般科目	桌遊	4	2	2					三選一	
		裝飾手工藝									
		觀光休閒									
	實習科目	有機園藝	4					2	2	四選一	
		機踏車修護									
		包裝實作									
		食品加工									
小計		8	2	2	0	0	2	2			
校訂必修及選修學分上限合計			78	6	6	11	11	22	22		
學分上限總計 (每週節數)			186	31	31	31	31	31	31		
每週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18	3	3	3	3	3	3		
每週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6	1	1	1	1	1	1	視學生需求安排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每週總上課時間(節數)			210	35	35	35	35	35	35		



汽車美容科部定科目與學分(節)數表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及學分數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科目	一般科目	語文(國語文、英語文)	16	3	3	3	3	2	2	符合本領域部定學分數14-28學分規定	
		數學(數學)	4	2	2					符合本領域部定學分數下限4學分	
		社會(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	6	2	2	1	1			符合本領域部定學分數4-10學分規定	
		自然科學(物理、化學、生物)	4	2	2					符合本領域部定學分數下限4學分	
		藝術(音樂、美術、藝術生活)	4	1	1	1	1			符合本領域部定學分數4學分規定	
		綜合活動與科技(生命教育、生涯規劃、生涯教育、資訊科技)	4					2	2	符合本領域部定學分數4學分規定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2	1	1					符合本科目部定學分數2學分規定
			體育	12	2	2	2	2	2	2	符合本科目部定學分數12學分規定
		全民國防教育	2	1	1					符合本科目部定學分數2學分規定	
		小計		54	14	14	7	7	6	6	
	專業科目	服務導論	4	2	2					符合群必修專業科目12學分規定	
		衛生與安全概論	4			2	2				
		事務機器與電腦應用概論	4			2	2				
	實習科目	基礎清潔實務	3	3						符合群必修實習科目18學分規定	
		基礎清潔實作	3		3						
		職場清潔實作	6			3	3				
		顧客服務實務	3					3			
		顧客服務實作	3						3		
		車輛整理技能領域	車輛外部清理實作	3	3						符合汽車美容科適用技能領域
			車輛內裝清理實作	3		3					
			車輛美容實作	6			3	3			
		門市技能領域	基礎設備實作	6	3	3					符合汽車美容科適用技能領域
			收銀台實作	3			3				
	門市作業實作		3				3				
	小計		54	11	11	13	13	3	3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及學分數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 稱	名 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學分合計		108	25	25	20	20	9	9	

汽車美容科校訂科目與學分(節)數表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及學分數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校訂必修科目	一般科目	生活管理	4	2	2					特殊需求領域	
		社會技巧	2					1	1	特殊需求領域	
	專業科目	食品營養與衛生	2					1	1	本科別進階專業/實習科目課程，符合服務群規定之12學分。	
		車輛原理概論	2	2							
	實習科目	道路交通安全應用	2			1	1				集中排課1個全天，安排學生至校外實習
		車輛保養實務	2		2						
		車輛清理實習	6			3	3				
		汽車清潔實習	8			4	4				
		汽車門市清潔實習	6			3	3			集中排課2個全天，安排學生至校外實習	
		車漆刮傷修護實習	8					4	4		
		汽車門市櫃檯實習	8					4	4		
		車漆拋光鍍膜實習	6					3	3		
		汽車門市接待實習	6					3	3		
		食物製備	6					3	3		
	專題實作	2					1	1			
	小計		70	4	4	11	11	20	20		
	校訂選修科目	一般科目	桌遊	4	2	2					三選一
裝飾手工藝											
觀光休閒											
實習科目		有機園藝	4					2	2	四選一	
		腳踏車修護									
		包裝實作									
		食品加工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及學分數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 稱		名 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小 計		8	2	2	0	0	2	2	
校訂必修及選修學分上限合計			78	6	6	11	11	22	22	
學分上限總計 (每週節數)			186	31	31	31	31	31	31	
每週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18	3	3	3	3	3	3	
每週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6	1	1	1	1	1	1	視學生需求安排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每週總上課時間（節數）			210	35	35	35	35	35	35	

陸、空間及設備之規劃

一、學校目前現有且可使用於新增科別之空間

序號	空間名稱	需求數量	現有數量	擴增空間數量及方式
1	生活教室	1	1	☐ 擴增___間 ☐ 剛開始採他科借用，再逐年擴增___間 ☐ 採他科共用___間
2	飲調教室	1	1	☐ 擴增___間 ☐ 剛開始採他科借用，再逐年擴增___間 ☐ 採他科共用___間
3	餐飲教室	1	1	☐ 擴增___間 ☐ 剛開始採他科借用，再逐年擴增___間 ☐ 採他科共用___間
4	門市教室	2	2	☐ 擴增___間 ☐ 剛開始採他科借用，再逐年擴增___間 ☐ 採他科共用___間



5	汽車美容工場	1	1	☐ 擴增____間 ☐ 剛開始採他科借用，再逐年擴增____間 ☐ 採他科共用____間
---	--------	---	---	---

二、學校目前現有且可使用於新增科別之設備

序號	設備名稱	需求數量	現有數量	增購設備數量及方式
1	調理機	4	2	☒ 採購 2 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2	冰箱	3	2	☐ 採購___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3	電子鍋	3	3	☐ 採購___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4	電鍋	1	1	☐ 採購___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5	微波爐	1	1	☒ 採購 1 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6	蒸包機	1	1	☐ 採購___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7	雙層單門烤箱	1	1	☐ 採購___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8	家用烤箱	3	3	☐ 採購___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9	電氣冰櫃	1	1	☒ 採購_1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10	萃茶機	1	1	☐ 採購___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11	義式咖啡機專用磨豆機	1	1	☐ 採購___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12	飲料封口機	1	1	☐ 採購___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13	果糖定量機	1	1	☐ 採購___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14	卡式爐	4	4	☐ 採購___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15	攪拌器	2	2	☐ 採購___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16	雪克搖搖機	2	2	☐ 採購___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17	製冰機	1	1	☐ 採購___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18	刨冰機	1	1	☐ 採購___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19	除油煙機	2	2	☐ 採購___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20	瓦斯爐	2	2	☐ 採購___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21	熱狗機	1	1	☐ 採購___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22	鬆餅機	4	4	☐ 採購___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23	可麗餅機	4	4	☐ 採購___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24	紅豆餅機	1	1	☐ 採購___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25	爆米花機	1	1	☐ 採購___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26	蛋捲機	2	2	☐ 採購___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27	章魚燒機	1	1	☐ 採購___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28	pos 收銀台	16	12	☒ 採購_4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29	門市清潔玻璃檯	16	11	☒ 採購_5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30	標籤印字機	15	15	☐ 採購___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31	吸塵器	1	1	☐ 採購___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32	洗衣機	3	3	☐ 採購___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33	脫水機	3	3	☐ 採購___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34	洗車機	3	3	☐ 採購___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35	泡沫機	1	1	☐ 採購___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36	上蠟機	3	3	☐ 採購___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37	氣動上蠟機	4	4	☐ 採購___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38	洗地機	1	1	☐ 採購___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40	折疊方桌	4	3	☒ 採購__1_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41	長折疊桌	4	1	☒ 採購__3__臺/組 ☐ 採他科借用，再採購____臺。 ☐ 剛開始採他校借用，再逐年採購____臺 ☐ 捐贈____臺



柒、設立期程及應辦理事項

一、學校空間規劃

- (一) 本科已設置餐飲教室、生活教室、飲調教室各 1 間，配合食材處理實作、基礎速食實作及飲料調製實作課程，以提供學生學習餐飲製作的技能。
- (二) 原有之門市服務清潔教室與收銀教室各 1 間，預計規劃建置門市服務術科教室，教育器材與作業平台規劃動線分明，並朝申辦合格門市服務丙級術科考場為目標。
- (三) 本校合作社也可提供學生學習門市貨架清潔、上架、補貨等技能，可提供學生多元適性的學習環境，符合設科所需。
- (四) 落實產學合作，日後提供場地作為門市服務及餐飲製作專業人員基礎教育訓練之場所

二、設備採購

依照門市服務科課程規劃購買所需設備。需採購設備如下：調理機 2 台、微波爐 1 台、大型冰櫃 1 台、門市玻璃清潔檯 5 座、折疊方桌 1 台、長方折疊桌 4 台。

三、設立期程甘特圖

實施期程 工作項目	106 年-107 年			
	12 月	1 月	2 月	3 月
1. 擬訂設科計畫，並召開特殊教育教學研究會				
2. 召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3. 召開課程發展委員會				
4. 召開校務會議				
5. 將設科計畫書及相關表件送審				

**捌、經費概算及預期效益****一、經費概算（請撰寫 3 個年度）****（單位：仟元）**

年度	所需經費總額	經常門	資本門
107	500	450	50
108	500	450	50
109	500	450	50

註：填寫說明：請填寫該調整項目新設科別所需之增減經費概算。**二、預期效益**

- （一）發展集中式特教班特色課程，規劃門市服務、餐飲服務、汽車美容之多元課程，落實門市服務、餐飲服務、汽車美容技能之養成，加強身心障礙學生職業能力之培養，增加畢業後就業轉銜之機會。
- （二）提供身心障礙學生特有之經營實作教學，增加學生學習樂趣與畢業後之就業機會，進而提昇新北市境內身心障礙服務人才品質。
- （三）深化餐飲服務、門市服務及汽車美容領域課程內容與實作技能，增加學生專業知能，以提升學生就業競爭力。
- （四）培育符合在地就業市場需求之餐飲、門市服務、汽車美容，縮小服務業就業市場的人才缺口。
- （五）透過適性、專業、特色、創新的設科，提供特殊教育學子選讀，並與區內各校特教班有所區隔，各自發展校本特色，提供學生更多選擇，以達成適性安置之目的。

玖、其他相關措施

- （一）配合業師實務教學內容，提供學生專業學習與實習的機會，培養學生就業競爭力。
- （二）規劃本校跨群科選修特色課程，逐年擴充魚菜共生園區，由集中式特教班學生負責種植水耕蔬菜及水產養殖，由電機科學生研發 LED 植物生長燈來克服日照不足的環境劣勢，產出之農產品作為餐飲製作課程所需之食材，最後由模具科學生設計餐飲製作所需之餐具盛裝餐點。透過此一核心課程之實施，除能增進各專業群科本職學能，強化職業技能與實作外，更能直接營造共榮共好的融合教育氛圍，注重每一個學生個別學習差異，進而落實多元評量，成就每一個孩子。
- （三）未規劃本校餐飲特色課程，擬逐年增設咖啡貨櫃小舖，透過課程設計延伸餐飲準備、餐飲服務、餐點製作等相關課程，並提供校內實習機會。



【臨時動議案】

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轉學、轉部、轉科學生學分(學時)抵免實施要點

106 年 12 月 28 日第 3 次行政會議提案討論

107 年 02 月 21 日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提案討論決議通過

一、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第十三、十五、二十七條暨「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學生學習評量」第十三、十四、二十四條辦理。

二、目的：為使轉學、轉部、轉科學生之學分(學時)採計與換算有所依循，特訂定本要點。

三、學分(學時)之採計及換算原則如下：

凡各學科於日間部每節上課時間不得低於 50 分鐘，進修部每節上課時間不得低於 45 分鐘且每週授課節數 1 節滿一學期時為一學分(學時)，或總授課節數達 18 節為一學分(學時)。任一修習及格之科目，以其每週授課節數換算為該科該學期已修得之學分(學時)數。

四、下列學生得申請抵免科目學分(學時)：

- (一)轉學生。
- (二)轉部學生。
- (三)轉科學生。

五、辦理科目學分(學時)抵免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轉學、轉部、轉科學生應修習滿所轉入群科應修習總學分(學時)數，始准予畢業。

(二)為顧及學生權益，學生轉入前應修之科目與學分(學時)已在原校、原部、原科修習及格者，得以抵免。抵免原則如下：

- 1. 科目名稱、內容相同且學分(學時)數相同者，得予抵免。
- 2. 科目名不同，但內容相同或相近經認定，且學分(學時)數相同者，得予抵免。
- 3. 科目名稱或內容相同(科目名稱不同，而內容相同或相近經認定)而學分(學時)數不同者，其處理原則如下：
 - 原科目之學分(學時)數較轉入後多者，以後者的學分(學時)數登記。
 - 原科目之學分(學時)數較轉入後少者，可選擇補修習該科或修習「與該科目性質或內容相近之科目」的學分(學時)補足。

(三)轉學、轉部、轉科生在轉學、轉部、轉科考試科目及格者，轉入後得列為已修學分(學時)，**每學期最多以 6 學分(學時)為限**，應修習而未修之科目，得在修業年限內補修完畢。

(四)轉學、轉部、轉科生在原校、原部、原科修習及格之科目與學分(學時)，並非所轉入群科之應修習科目者，得列為選修科目之學分(學時)數計算，惟可抵免之學分(學時)數，至多以該轉入群科之得選修學分(學時)總數為限。

(五)當學生具重讀經驗時，其原已修習科目之學分(學時)得由學校酌予抵免。

六、轉學、轉部、轉科生有關學分(學時)抵免採計，應於轉入註冊時一併申請處理，其抵免科目、學分(學時)之審查，可分由各相關教學研究會議辦理之。

七、轉學、轉部、轉科生其科目學分(學時)之抵免或學年學分制之重(補)修成績，均須登記於歷年成績表內，並詳細註明抵免情形。

八、轉學、轉部、轉科生，其應修而未修習、或雖已修卻不及格之科目與學分(學時)，採學年學分制之部、學程等應參加重補修，重補修科目之評量方式，依據本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及補充規定辦理；採學年學時制之進修部，係依本校進修部學生學習評量辦法及補充規定彙辦，其餘已修習科目之學分(學時)抵免，悉依本要點規定辦理。

九、本要點經行政會議討論，校務會議提案討論決議通過，報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